

# 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二零一五年七月

##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挂牌公开转让的申请尚未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审查同意。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1. 公司控制权集中及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学斌，合计持有公司65.35%股份，公司股权集中度高。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人员和管理层对股份公司章程和各项管理制度需要加强学习。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能有效践行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及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运行的风险。

### 2. 公司员工未全部缴纳社保的风险

截至2015年4月30日，公司（含子公司）合计员工149人，17人未缴纳社保，其中有6人为退休返聘人员、5人已在户口所在地或其它居住地缴纳，还剩余6人未缴纳主要系其本人自愿放弃缴纳，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上述行为存在被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

### 3.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纸包装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薄膜、纸张、铝箔、涂料等，该等材料占产品成本比重较高，主要受原油、纸浆等价格波动的影响。由于影响上游原油、纸浆等价格的因素较为复杂，使得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将影响公司的营业成本，进而影响利润水平。虽然公司采取了调整原材料库存等措施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仍无法保证能够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因此，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 4. 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

公司目前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涂布膜的销售，而该产品主要应用于烟标类包装材料，而烟标类产品的需求局限于卷烟行业。我国卷烟产销量受国家计划指标的调控，且2012年中央出台关于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后，卷烟行业发展趋于平稳。若未来宏观政策继续加大对“三公”消费尤其是高端卷烟消费的限制，或者公司未能在其他应用领域实现快速增长，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 5. 客户集中,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大,且占比较高,2013年、2014年向关联方销售合计分别为72,300,560.16元、82,863,498.09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71.09%、74.30%。其中向无锡光群2013年、2014年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61,417,178.16元、48,933,110.16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60.39%、43.87%。客户相对集中,且对关联方存在依赖。

## 6.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2年10月25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较大的推动和促进作用。如果未来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公司未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例如研发费用占比、技术研发人员占比等)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不能享受15%税率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影响。

## 目录

公司声明 .....	II
重大事项提示 .....	III
目录 .....	V
释义 .....	1
<b>第一章公司基本情况 .....</b>	<b>3</b>
一、公司情况 .....	3
二、股票挂牌情况 .....	3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4
四、公司股权结构 .....	5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6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15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8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	19
<b>第二章公司业务 .....</b>	<b>21</b>
一、业务情况 .....	21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方式 .....	21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23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30
五、商业模式 .....	35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	36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46
<b>第三章公司治理 .....</b>	<b>49</b>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49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	49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50
四、公司的独立性 .....	50
五、同业竞争情况 .....	51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	55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5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	58
<b>第四章公司财务 .....</b>	<b>60</b>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60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79
三、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87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90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合并口径） .....	95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资产情况（母公司） .....	105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债务情况（合并口径） .....	108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债务情况（母公司） .....	113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	114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114
十一、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23
十二、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	123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	124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24
十五、风险因素 .....	125
<b>第五章有关声明 .....</b>	<b>129</b>
一、公司声明 .....	129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3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13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3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33
<b>第六章附件 .....</b>	<b>134</b>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本公司、新光镭射	指	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有限	指	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郑州新光	指	郑州新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江阴联通实业	指	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
陶氏控股	指	陶氏控股有限公司
新光投资	指	新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河南金芒果	指	河南金芒果印刷有限公司
郑州欣联	指	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特锐达	指	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Treasure	指	TREASURE ACCESS LIMITED
无锡光群	指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江阳光群	指	江阳光群镭射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永安镭射	指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绿新	指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光群	指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光峰科技	指	台湾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光群	指	东莞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光群	指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贵欣发展	指	贵欣发展有限公司
江阴锐霖投资	指	江阴锐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江阴心怡投资	指	江阴心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河南中烟	指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德美	指	浙江德美彩印有限公司
十二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涂布	指	将糊状聚合物、熔融态聚合物或聚合物熔液涂布于纸、布、塑料薄膜上制得复合材料（膜）的方法。
涂布膜	指	包括涂布转移膜和涂布复合膜两大类。在薄膜基材表面均匀涂布有机化学粘合剂，经烘道加温使溶剂挥发，表面具有涂布层的膜产品
真空镀铝	指	在高度真空条件下，将铝加热熔化，使其蒸发、扩散并凝结于被镀物体的表层，从而形成致密的铝薄膜镀层，既有金属质感，又具有可降解、可回收的环保属性
镭射/模压	指	镭射是英文词 Laser 的中文译名，意为光的受激放大，即激光。镭射加工就是利用高能量密度的光束，照射到材料表面，使材料汽化或发生颜色变化的加工过程
镭射膜	指	包括镭射转移膜和镭射复合膜两大类。指含有激光全息图像的塑料薄膜，可以通过与基材（纸张）结合，制成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然后在包装材料上进行印刷，能够在印刷品

		表面形成绚丽多彩的激光全息图像和立体图案,是一种兼具美观和防伪功能的包装材料
镀铝纸	指	用真空喷镀法制作的、表面具有铝质镀膜层的纸制品
镭射纸	指	包括镭射转移纸和镭射复合纸两大类。指将镭射膜上的全息图像通过复合或转移的方式转移到纸张上,形成的镭射包装材料,其中镭射复合纸含有塑料薄膜成分,而镭射转移纸不含塑料薄膜成分,可降解,因而环保性能良好
烟标	指	卷烟的外包装印刷品,有条盒和小盒之分
酒标	指	酒制品的外包装、商标等具有标识性的包装物的总称
涂布量	指	单位基材面积上干基(烘干)涂料的质量克数。涂布量直接与产品的转移性能及表观、理化性能有关
复合纸	指	指将复合膜与卡纸或者铝箔与纸张直接复合所得到的产品,不能自然降解,因而相对于镭射转移纸不够环保。
转移纸	指	在薄膜和卡纸完成复合工序之后,将薄膜从卡纸上剥离下来,铝层、全息图案以薄膜为介质转移到卡纸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广发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之行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 Su Sunderray Packing Material Co.,Ltd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学斌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8 月 3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 年 6 月 27 日

住所：江阴市锡澄路 285 号

邮编：214400

电话：0510-86025823

传真：0510-86025823

互联网网址：<http://www.sunderray.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巍

电子邮箱：[zhangwei@sunderray.com](mailto:zhangwei@sunderray.com)

所属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为制造业（C）—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印刷（C231），细分行业为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为制造业（C）—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印刷（C231），细分行业为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为工业（12）—商业和专业服务（1211）—商业服务与商业用品（121110）—商业印刷（12111010）。**

主营业务：涂布膜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2803991-X

### 二、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8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流通股份数量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股）	挂牌时限售的股份（股）
1	新光投资	49,400,000	61.75	16,466,666	32,933,334
2	TREASURE	26,600,000	33.25	26,600,000	0
3	江阴锐霖投资	2,000,000	2.50	666,666	1,333,334
4	江阴心怡投资	2,000,000	2.50	666,666	1,333,334

合计	80,000,000	100.00	44,399,998	35,600,002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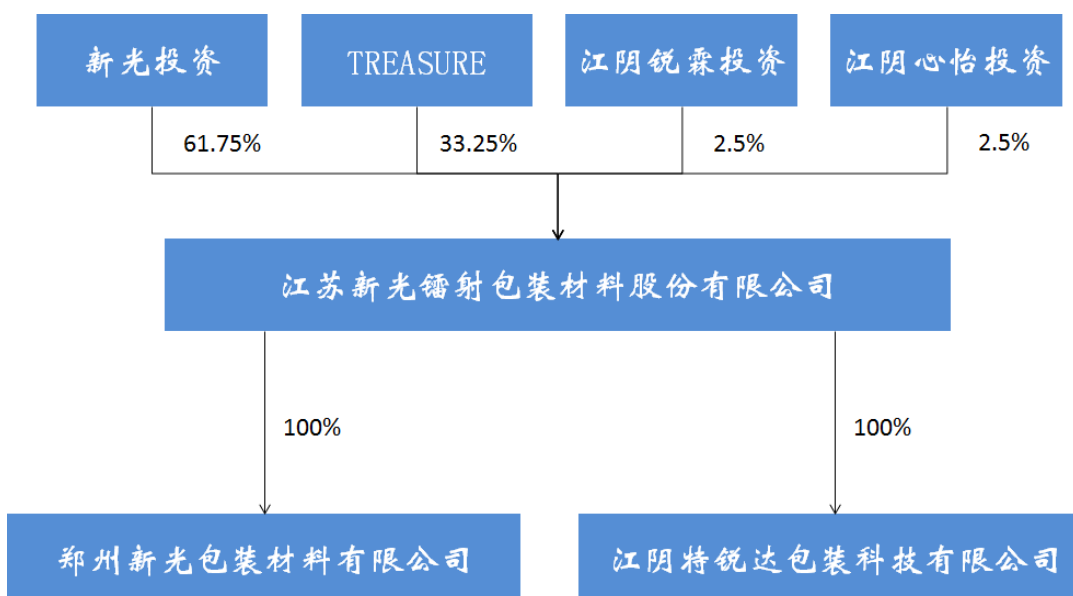
#### 四、公司股权结构

##### (一) 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新光投资	49,400,000	61.75
2	TREASURE	26,600,000	33.25
3	江阴锐霖投资	2,000,000	2.50
4	江阴心怡投资	2,000,000	2.50
合计		80,000,000	100.00

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新光投资，具体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新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6月18日
注册资本	10,000港币		
注册地址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46号捷利中心18楼1801-1802室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元）	持股比例（%）
	张学斌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张学斌合计持有公司 65.35%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斌先生，1965 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有菲律宾永久居住权。1985 年 10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深圳南海酒店职员；1988 年 9 月至 1991 年 9 月，就读于深圳大学管理系；1991 年 11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新亚铝业纸品（深圳）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1997 年 6 月至 2008 年 9 月，担任江阴特锐达镭射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新光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 （三）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间关联关系如下表：

公司股东	关联关系
新光投资	张学斌持有100%股份
江阴心怡投资	张学斌持有80%比例
江阴锐霖投资	张学斌持有64%比例

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公司设立

2001 年 5 月 5 日，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与陶氏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中外合资合同》，共同出资设立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公司总投资额为 1,000 万美元，注册资本为 600 万美元。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以等值的人民币出资，折合 294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49%；陶氏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306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2001 年 5 月 9 日，江阴市计划与经济委员会、江阴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澄计经投（2001）199 号、澄外经贸字（2001）53 号《关于合资经营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项目建议书暨可行性报告的批复》，同意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旅美华人陶百华先生在我市南闸镇工业园区内共同投资创办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

2001 年 6 月 28 日，江阴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出具澄外经贸字（2001）82 号《关于合资经营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合资合同、企业章程的批复》，

同意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与英属维尔京群岛陶氏控股有限公司就在我市南闸镇工业园区内共同投资创办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所共同签署的合营合同、企业章程。

2001年6月29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具外经贸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证书载明企业名称为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地址为江苏省江阴市南闸镇工业园；企业类型为合资经营；经营年限为20年；投资总额为1,000万美元；注册资本600万美元；投资者名称为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地中国；出资额294万美元）、陶氏控股有限公司（注册地英属维尔京群岛；出资额306万美元）；经营范围为从事各类文教用品、各类玩具的生产及自产产品的彩印、包装印刷业务，销售自产产品。

2001年7月3日，公司取得由江阴市建设委员会颁发的编号为2001069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许可证载明用地位置为南闸镇工业开发区内，用地面积38944.49平方米，用地项目名称为生产用房。

2001年08月03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企合苏锡总副字第005119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执照载明企业名称为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地址为江阴市南闸镇工业园；企业类型为中外合资经营；经营期限自2001年8月3日至2021年5月18日；注册资本6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生产文教用品、玩具；本公司产品的包装印刷（不得对外承接印刷业务）；销售本公司产品。

2001年10月16日，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暨会验字[2001]第262号《验资报告》，截至2001年10月12日止，贵公司实收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的出资款计44.1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7.35%。

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江阴联通实业	294.00	44.10	货币	49.00
2	陶氏控股	306.00	-	-	51.00
合计		600.00	44.10	-	100.00

## （二）第一次股权转让、实收资本第一次变更

2002年6月2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外方股东陶氏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陶百年，陶氏控股有限公司与陶百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公司51%的股权转让给陶百年。

2002年7月23日，江阴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澄外经管字（2002）239号《关于同意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变更股东及延长出资期限的批复》。

2002年7月23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外经贸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2年9月15日，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暨会验字[2002]第317号《验资报告》，截至2002年9月6日止，贵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2,407,183.57美元。

2002年8月1日，公司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江阴联通实业	294.00	140.71	货币	49.00
2	陶百年	306.00	100.00	货币	51.00
	合计	600.00	240.71	-	100.00

### （三）第一次减资及实收资本第二、三次变更

2003年6月1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总额由1000万美元减至为700万美元；注册资本由600美元减至360万美元。

2003年6月16日、2003年6月24日公司在新华日报上刊登了减资公告。

2003年8月7日，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暨会验字[2003]第173号《验资报告》，截至2003年7月25日，贵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累计合计3,294,442.83美元。

2003年10月14日，江阴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澄外经管字（2003）252号《关于同意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调整投资总额、注册资本的批复》。

2003年10月24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外经贸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3年11月6日，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暨会验字[2003]第256号《验资报告》，截至2003年7月31日，贵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累计合计3,600,000美元。

2003年11月12日，公司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及实收资本变更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江阴联通实业	176.40	176.40	货币	49.00
2	陶百年	183.60	183.60	货币	51.00
合计		360.00	360.00	-	100.00

#### （四）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年9月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陶百年因病去世，董事会同意外方股东陶百年所持股权由其女儿陶琳玲继承，并担任公司董事长。

2005年3月17日，江阴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了澄外经管字（2005）57号《关于同意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变更股东的批复》。

2005年3月18日，江苏省人民政府出颁发了新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5年04月6日，公司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江阴联通实业	176.40	176.40	货币	49.00
2	陶琳玲	183.60	183.60	货币	51.00
合计		360.00	360.00	-	100.00

#### （五）第二次减资、经营范围，住所变更

2006年6月27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经营范围由“生产文教用品、玩具；本公司产品的包装印刷（不得对外承接印刷业务）；销售本公司产品。”变更为“生产文教用品、玩具；销售自产产品。（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明经营）”；住所由“江阴市南闸镇工业园”变更为“江阴市锡澄路285号”。

2006年12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公司投资总额由700万美元，变更为360万美元；注册资本由360美元减至260万美元。

2007年3月2日，公司在新华日报刊登了减资公告。

2007年5月14日，江阴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出具了澄外经管字（2007）102号《关于同意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调整投资总额、注册资本的批复》。

2007年5月16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7年6月25日，江阴暨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暨会验字[2007]第44号《验资报告》，截至2007年6月21日，贵公司股东减少注册资本合计100万美元，变更后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260万美元。

2007年7月2日，江阴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出具了澄外经管字（2007）163号《关于同意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及变更注册地的批复》。

2007年7月4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外经贸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7年7月12日，公司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江阴联通实业	127.40	127.40	货币	49.00
2	陶琳玲	132.60	132.60	货币	51.00
合计		260.00	260.00	-	100.00

#### （六）第三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第二次经营范围的变更、公司名称、公司类型变更

200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49%股权转让给新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同意陶琳玲将其持有的公司51%股权转让给新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重新委派了新的董事：张学斌、郭庆隆、丁伟，公司新增注册资本100万美元，由新股东新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认缴；公司名称变更为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生产特种薄膜涂布（镭射转移膜、光学膜涂布、隔热膜、防爆膜、电化铝镀膜）、装饰膜、环保转移纸、文教用品、玩具，销售自产产品。

2009年12月24日，江阴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出具了澄外经管字（2009）247号《关于同意江阴新世纪文教制品有限公司变更企业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投资总额及注册资本、股东转让股权及变更为独资企业的批复》



2009年12月24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1月12日，无锡宝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锡宝会师验字[2010]第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12月31日，贵公司共收到股东缴纳的增资注册资本50万美元，公司注册资本累计实收金额为310万美元。

2010年2月10日，公司换领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新光投资	360.00	310.00	货币	100.00
合计		360.00	310.00	-	100.00

#### （七）第四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0年5月10日，无锡宝信会计师事务所于出具了锡宝会师验字[2010]第08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4月26日，变更后的公司注册资本累计实收金额为360万美元。

2010年6月22日，公司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新光投资	360.00	360.00	货币	100.00
合计		360.00	360.00	-	100.00

#### （八）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年6月5日，公司唯一股东新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35%股权转让给TREASURE ACCES LIMITED，并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9月19日，江阴市商务局出具了澄商资管字（2010）195号《关于同意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东转让股权的批复》。

2010年9月20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0年9月21日，公司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新光投资	234.00	234.00	货币	65.00
2	TREASURE	126.00	126.00	货币	35.00
合计		360.00	360.00	-	100.00

### （九）第三次增资

2012年7月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投资总额由500万美元增加至1,250万美元；注册资本由360万美元增加至1,000万美元。由新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认缴416万美元，TREASURE ACCES LIMITED认缴224万美元。

2012年9月11日，江阴市商务局出具了澄商资管字（2012）162号《关于同意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变更投资总额、注册资本的批复》。

2012年9月14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2年9月24日，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12]第122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9月21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累计实收资本568万美元。

2012年9月28日，公司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新光投资	650.00	442.00	货币	65.00
2	TREASURE	350.00	126.00	货币	35.00
合计		1,000.00	568.00	-	100.00

### （十）第五、六、七、八、九、十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2年11月19日，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12]第13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1月15日，公司累计实收资本612.8万美元。

2012年12月31日，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12]第160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实收资本735.14万美元。

2013年1月31日,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13]第01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1月31日,公司累计实收资本802.35万美元。

2013年5月28日,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13]第07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5月23日,公司累计实收资本914.35万美元。

2013年7月10日,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13]第10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7月8日,公司累计实收资本972.31万美元。

2013年8月29日,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澄大桥验字[2013]第12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8月27日止,累计实收资本1,000万美元。

2013年9月18日,公司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 (十一) 第四次增资

2013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1,052.63万美元,新增出资由江阴锐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阴心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分别缴纳35.85万美元,余额均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1月14日,江阴市商务局出具了澄商资管字(2014)8号《关于同意江阴新光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增加新股东及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

2014年1月14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商外资苏府资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4年1月20日,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桥验字[2014]第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1月17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1,052.63万美元,累计实收资本1,052.63万美元。

2014年1月23日,公司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实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新光投资	650.00	650.00	货币	61.75
2	TREASURE	350.00	350.00	货币	33.25
3	江阴锐霖投资	26.32	26.32	货币	2.50
4	江阴心怡投资	26.31	26.31	货币	2.50

合计	1,052.63	1,052.63	-	100.00
----	----------	----------	---	--------

**(十二) 2014年4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4年2月28日为审计基准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净资产值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净资产89,141,483.88元，按1:0.8974的比例折股形成股份公司注册资本，股份公司总股本为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为80,000,000.00元，剩余净资产额9,141,500.00元全部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4年4月15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通过决议，有限公司拟由公司现有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并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4年2月28日为审计基准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净资产值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净资产89,141,500.00元，按1:0.8974的比例折股形成股份公司注册资本，股份公司总股本为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为80,000,000.00元，剩余净资产额9,141,500.00元全部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4年3月31日，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华评报字（2014）第03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914.15万元，评估价值为11,401.27万元。

2014年4月3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分别召开会议选举了公司董事长及监事会主席。

2014年5月20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针对整体变更出具了大信宁验字[2014]0000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2月28日，股份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8,000万元，各股东以原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2月28日的净资产出资，折合股本8,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2014年6月3日，江阴市商务局出具了澄商资管字（2014）93号《关于同意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

2014年6月4日，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了新的商外资苏府字（2001）37839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4年6月27日，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81400001117，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学斌，住所为江阴市锡澄路285号，经营范围：生产特种薄膜涂布（镭射转移膜、光学膜涂布、隔热膜、防爆膜、电化铝镀膜）、装饰膜、环保转移纸、文教用品、玩具。

整体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和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比例（%）
1	新光投资	4,940	4,940	净资产	61.75
2	TREASURE	2,660	2,660	净资产	33.25
3	江阴锐霖投资	200	200	净资产	2.50
4	江阴心怡投资	200	200	净资产	2.50
合计		8,000	8,000	-	100.00

至此，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正式形成。

##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14年8月18日，新光镭射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支付1963.5万元收购上海绿新持有特锐达75%的股权，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并完了工商变更。

2014年12月30日，新光镭射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支付703万元收购新光投资持有特锐达2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新光镭射全资持有特锐达股权，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特锐达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9月3日
注册资本	120万美元		
注册地址	江阴市锡澄路267号	法定代表人	张学斌
经营范围	研制、开发、生产镀铝膜、电化铝膜、镭射镀铝膜、直镀纸、转移镀铝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新光镭射	120	100.00
	合计	120	100.00

特锐达主营业务为包装复合材料的生产、销售，其处于公司业务下游环节，收购特锐达后，有助于完善公司业务链，形成业务合力，增加公司竞争力。

公司收购特锐达股权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决策程序，双方交易真实合法有效，收购资金均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其中收购 75% 股权不属于关联交易，已完成了价款支付，收购其中 25% 股权属于关联交易，已完成工商变更，价款尚未支付。收购定价见下文：

特锐达 2011 年以来重大股权变更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转让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2011. 10. 8	新光投资	上海绿新	75%	1963. 5
2014. 8. 18	上海绿新	新光镭射	75%	1963. 5
2015. 1. 21	新光投资	新光镭射	25%	703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特锐达经审计净资产为 33,293,280.25 元；评估值为 40,135,815.94 元，2014 年 8 月 15 日，转让协议签署前，双方经协商一致决定先分配利润 400 万元，其中上海绿新按比例分得 300 万元，新光投资按比例分得 100 万元（含税）。分配完成后，以上海绿新持有股权比例计算，如果以审计数为参考依据，股权转让价格应 21,969,960.19 元；如果以评估值为参考依据，股权转让价格应为 27,101,861.96 元，最终，上海绿新以 1963.5 万元转让其持有特锐达 75% 的股权给新光镭射，转让价格偏低，主要原因为，2011 年上海绿新购买特锐达股权时，承诺收购完成后，将会带给特锐达大量订单，但收购完成后的近 3 年时间里，上海绿新并未遵守上述承诺，遂于本次股权转让时，各方协商一致，以 1963.5 万元完成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30 日，新光镭射召开股东大会，决议收购新光投资控股特有特锐达 25% 的股权；2015 年 1 月，特锐达董事会决议分配利润 800 万元，新光投资控股分得利润 200 万元（含税），新光镭射分得利润 600 万元。利润分配完成后，双方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值 40,135,815.94 元为参考依据，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 703 万元【 $(4013.58-400-800) * 0.25$ 】并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已办理完工商变更手续。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公司董事

张学斌先生，简历详见“四、公司股权结构”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沈旦丹女士，1988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8月至2011年6月，任特锐达财务职员；2011年7月至2014年3月，任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财务职员；2014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何松武先生，1967年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年7月至2002年6月，在汕头市伟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任技术人员；2002年7月至2008年9月，担任江阴特锐达镭射科技有限公司厂长，2008年10月至2010年8月，担任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厂长；2010年9月至2014年3月，任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郭庆隆先生，1956年出生，中国台湾籍，毕业于国立台北科技大学工业工程与管理系所工业工程系，1983年至1995年期间，在Siemens Telecommunications Systems Limited担任经理，负责物料管理，1995年至2001年间出任台湾光群制造及行政部主管；2001年11月至2005年担任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于2005年起担任中国光群集团执行长。2010年2月至2014年4月担任新光有限董事；2014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郭维武先生，1955年出生，中国台湾籍，纽约州立大学石溪分校电机工程学博士学位，为台湾光群共同创办人。现担任台湾光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台湾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 （二）公司监事

施娜女士，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8月至2006年5月，任江阴澄江医药商店有限公司职员；2006年6月至2010年9月，任江阴特锐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赖俊龙先生，1964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国台湾籍。1995年1月至2002年9月，任台湾光群镭射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02年10月至今，担任无锡光群镭

射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范龙先生，1971年出生，初中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8月至1992年1月，任济南槐阴区物资局销售员；1992年2月至2003年6月，任济南市环保锅炉厂销售；2003年7月至2010年9月，任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3月，任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4月经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监事会，同时，经监事会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张学斌先生，简历详见“四、公司股权结构”之“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部分。

何松武先生，详情见“公司控股股东及管理团队情况”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董事简介。

张巍先生，1981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8月至2006年6月，任江阴浩永进出口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任江阴富仁高科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7年6月至2011年3月，任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1年4月至2012年1月任江苏省宏晟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业务主管；2012年2月至2014年3月，任江阴新光镭射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张学庆先生，1957年出生，工学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9月至1991年6月，获工学硕士学位于西安交通大学任教；1991年7月至1993年8月，任深圳中国南山开发股份公司职员；1993年9月至1995年2月，任上海诚南房地产开发公司职员；1995年3月至1996年1月，任香港鹰连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6年1月至2000年3月，在广东活力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经理、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监事会副主席；2000年4月至2003年8月，任江苏联通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4年4月至今，任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 八、公司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1,532,680.61	101,700,608.58
净利润（元）	14,101,105.03	11,267,605.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264,530.89	11,267,605.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744,991.65	11,183,751.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914,305.07	11,183,751.80
毛利率（%）	19.30	24.10
净资产收益率（%）	14.95	1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9.34	1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31	2.00
存货周转率（次/年）	5.29	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047,020.19	1,755,362.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8	0.03
财务指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合计（元）	167,805,107.55	132,206,567.02
负债合计（元）	56,391,240.13	47,906,645.57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1,413,867.42	84,299,921.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02,941,092.04	84,299,921.4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9	1.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9	1.22
资产负债率（%）	33.53	36.24
流动比率	2.01	1.97
速动比率	1.63	1.73

注：以上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是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及特别指出的指标计算外，其他各项指标的计算均以合并报表为基础。

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进行计算；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 （一）主办券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层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
传真:	020-87553577
项目小组负责人:	黄瑞国
项目小组成员:	王晶、周寅

**(二) 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协力（无锡）律师事务所**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震泽路 18 号无锡软件园金鱼座
单位负责人:	张讷
联系电话:	0510-88888990
传真:	0510-81817489
经办律师:	张讷、古锐

**(三) 会计师事务所：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04室
单位负责人:	吴卫星
联系电话:	028-68597111
传真:	028-68597271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健、狄春雨

**(四) 资产评估机构：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云南路31-1号苏建大厦22层
法定代表人:	胡兵
联系电话:	025-84527523
传真:	025-84410423
经办资产评估师:	钟才莉、王小妮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674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业务情况

#### （一）主营业务

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专业从事特种涂布膜和镀铝纸、复合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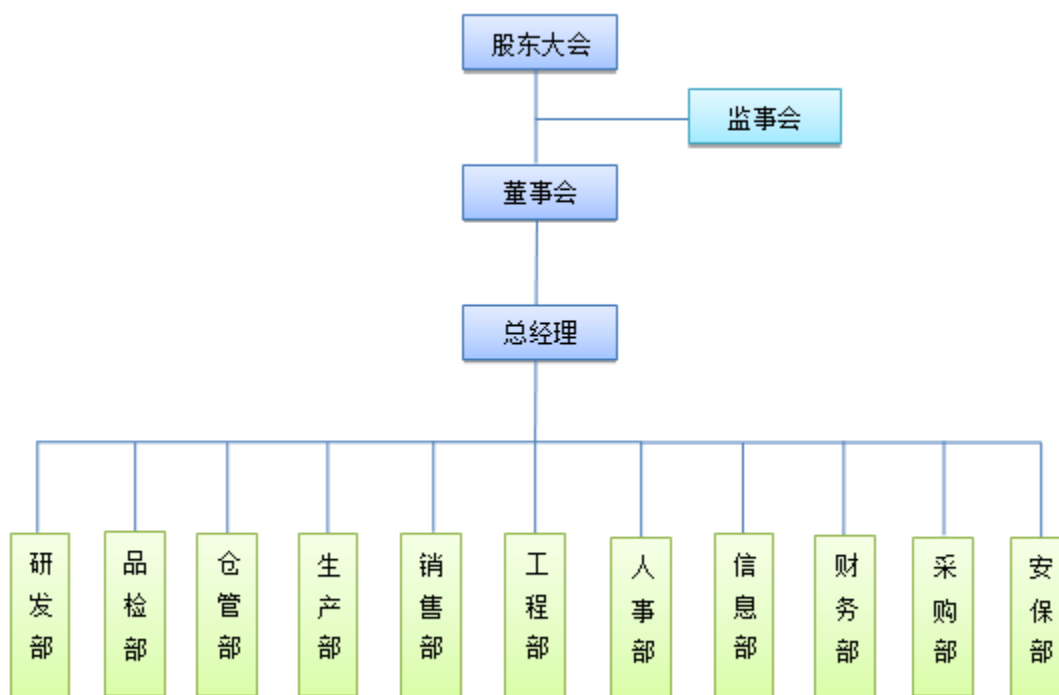
####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

公司及子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涂布膜、转移镀铝纸、复合纸等包装材料，其中涂布膜是公司的主导产品，是生产转移纸、复合纸的中间产品，公司可以提供一次涂布与二次涂布的涂布膜，和镀铝与非镀铝的涂布膜。涂布膜按生产工艺可划分为转移涂布膜和复合涂布膜，客户根据需要将涂布膜经镭射、镀铝等工序后或直接用于生产转移纸或复合纸，转移纸和复合纸经印刷工艺后，最终可应用于烟标、酒标、日用品等各种社会包装产品。转移纸与复合纸的不同点在于转移纸没有塑料基膜，纸质材料可自然降解，燃烧时也不会产生有毒气体。同时，公司子公司亦进一步生产转移镀铝纸、复合纸等部分纸包装材料。

公司目前的产品主要是销售给下游镭射企业、复合企业和印刷企业，其中销售至镭射企业占比较高，最终主要应用于烟标等对产品包装的环保、美观和防伪有较高要求的领域。

###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和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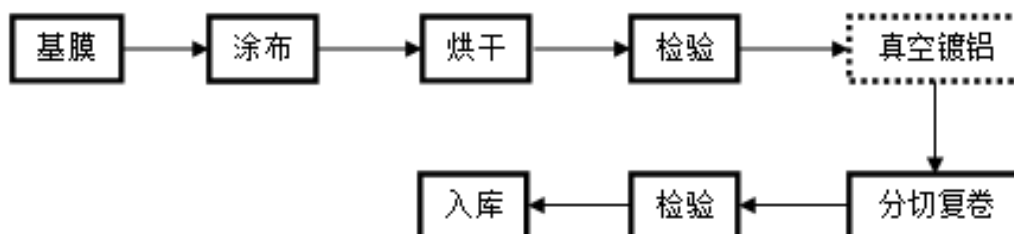
####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 (二) 公司主要生产和服务流程及方式

### 1. 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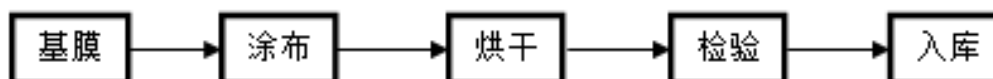
#### (1) 转移涂布膜



注：①公司可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进行一次涂布和二次涂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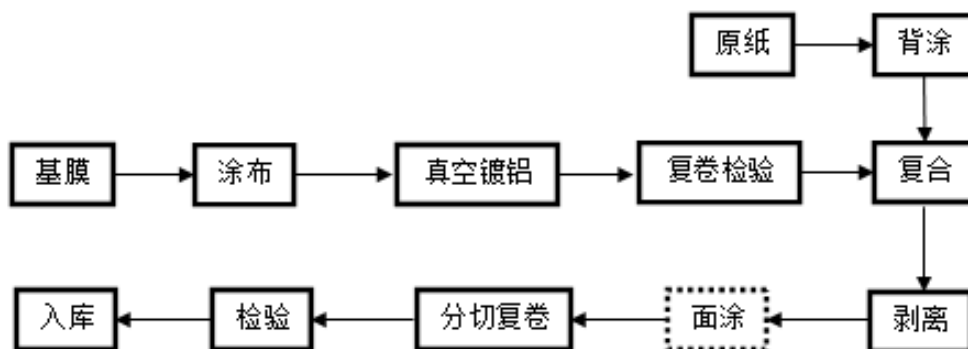
②公司部分涂布膜根据客户需要进行真空镀铝，一般而言，非镭射转移膜的真空镀铝工序由公司完成，镭射转移膜的真空镀铝工序由客户镭射模压后自行完成。

#### (2) 复合涂布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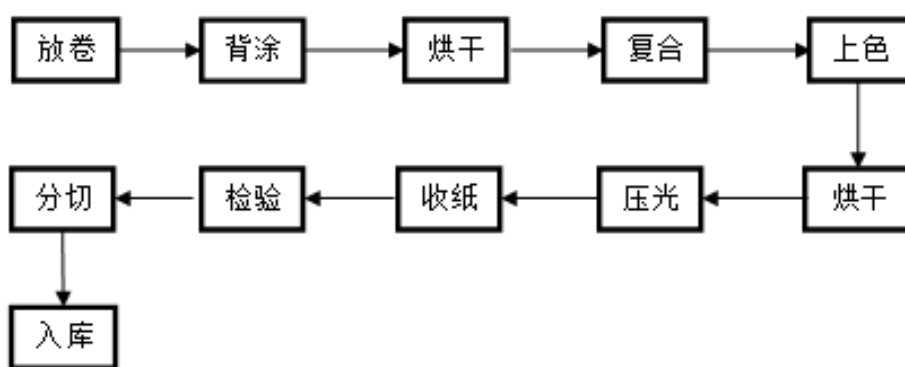
注：公司可根据客户的不同要求进行一次涂布和二次涂布。

#### (3) 转移镀铝纸



注：虚线表示有些产品不需要的工序。

#### (4) 复合纸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 蓄热式热氧化装置改进技术

公司研发的蓄热式热氧化装置改进技术，通过对有害气体的燃烧，可以加热热交换器内的空气，减少了能量的消耗，剩余的废气中不含有害气体，可以通过烟囱排出，不会对大气造成污染。

##### 2. 预交联油性复合镭射镀铝膜结构的生产技术

公司研发的预交联油性复合镭射镀铝膜结构生产技术，通过预交联油性涂层和交联油性涂层两层结构，增强其耐热性能，解决了模压过程中的塞版、粘版现象，使得模压稳定，同时保证了产品表面的光泽度，提高了产品质量。

##### 3. 高效高品质涂布装置的改进技术

公司研发的该技术可以使经过涂布后的涂层得到彻底干燥，减少涂层表面的水蒸气，提高涂层的品质，另外将导辊与色版之间不相互接触，且色版的转动方

向与被加工基膜的运行方向相反，这样不仅可以提高涂布的质量，而且可以提高涂布量，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率。

#### 4. 环保水性仿铝箔转移膜结构的生产技术

公司研发的一种环保水性仿铝箔转移膜结构生产技术，通过改变涂覆的水性涂料来实现仿铝箔的仿真效果，不但可以降低对水性涂料的要求，而且加工完成的仿铝箔转移膜具有逼真的铝箔纹路，使原先色泽单一、图案呆板的包装形象脱胎换骨，取而代之可使其呈现特有的金属质感及色泽，且仿金属纹路清晰，提高产品档次。

相对而言，传统的涂布生产工艺产生大量化学有机溶剂排放，干燥程度不够，影响生产效率和模压稳定。公司采用上述技术工艺生产，产品溶剂残留量低于传统工艺产品，将燃烧产生的热量回收再利用、减少废气排放，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保证模压的高速高稳定性，改善了涂层与铝层的附着力，广泛应用于烟草包装、礼品包装、酒盒包装等领域。

公司的主导产品为“高速高稳定性模压用环保节能镭射涂布膜”，于2012年经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编号为：120281G0057N），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的“四、新材料技术/（三）高分子材料/3、高分子材料的低成本、高性能化技术。

公司上述技术均系自主研发积累取得，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包括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需要。

#### 1. 专利技术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共获得19项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取得情况	法律状态	专利类型
1	201220015595.4	带有无源热管热回收机的烘箱	2006.11.10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2	201220015619.6	水性高亮光银转移膜结构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3	201220015623.2	环保水性仿铝箔转移膜的结构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4	201220015592.0	凹版涂布机上的涂布干燥装置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5	201220015593.5	一种应用于凹版涂布机上的新型涂布机构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6	201220015626.6	证件防伪转移膜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7	201220015591.6	节能干燥装置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8	201220015596.9	蓄热式热氧化装置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9	201220015622.8	水性无版缝素面镭射转移膜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0	201220015627.0	水性透镜镭射复合膜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1	201220015630.2	环保水性哑光转移膜结构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2	201220015620.9	预交联油性复合镭射镀铝膜结构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3	201220015624.7	环保水性复合镭射膜结构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4	201220015624.7	水性无版缝柱型镭射转移膜结构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5	201220015594.X	高效高品质涂布装置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6	201220015628.5	环保水性布纹镭射转移膜结构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7	201320616153.X	电化铝坍塌蒸镀装置	2012.01.14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8	201420074643.6	在线模压拉丝涂布机	2013.10.08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19	201420074641.7	环保水性仿铝箔转移膜结构	2014.02.21	自主研发	授权	实用新型

公司上述专利均系原始取得，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被许可使用专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许可期限	许可费用	许可类型	专利类型
1	同济大学	一种亲水性碳纳米管及其制备方法	2006101182835	2012. 4. 24-2018. 4. 23	5 万元	独占许可	发明

## 2. 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取得商标所有权。

## 3. 软件著作权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 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证书号	首次发表日	著作权人
1	涂布机温度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1637	软著等字第 0409673 号	2011.02.16	新光有限
2	涂布机同步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1619	软著等字第 0409655 号	2011.03.17	新光有限
3	分切机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1641	软著等字第 0409577 号	2011.07.14	新光有限
4	多功能全自动光电分条机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1717	软著等字第 0409753 号	2011.10.13	新光有限
5	涂布机纠偏套准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1618	软著等字第 0409654 号	2011.11.17	新光有限
6	分切机张力控制系统 V1.0	2012SR041638	软著等字第 0409674 号	2012.05.22	新光有限

上述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方面的法律纠纷。

#### 4.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含子公司）生产经营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地址	土地使用权人	证号	地类（用途）	使用权类型	实际使用情况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m <sup>2</sup> ）
江阴市锡澄路 285 号	新光镭射	澄土国用（2015）第 7856 号	工业	出让	正在使用	2052 年 11 月 03 日	33,240.0
江阴市南闸镇泾西村	特锐达	澄土国用（2003）第 013092 号	工业	出让	正在使用	2053 年 12 月 01 日	7,753.2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之间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签订 2014 年授字第 221140418 号的《授信协议》，授信期间自 2014 年 4 月 18 日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 万元。2014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 2014 年抵字第 221140418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拥有的产权证编号为澄土国用（2010）第 11370 号的土地使用权和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ys0017272 号的房产所有权作为抵押。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向上述银行申请贷款。

公司位于“澄土国用（2015）第 7856 号”土地上自建有一处自建配电房（以下简称“1 号配电房”），该配电房于 2012 年 12 月建成并投入使用，建筑面积为 300 平方米。因该配电房建设时未办理规划及建设手续，未取得房产证。该配电



房确有被认定为违章建筑而存在罚款、限期拆除等法律风险，从而也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获证单位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有效期
新光有限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编号: GR201232001479)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 江苏省国家税务局 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颁发日期为 2012 年 10 月 25 日, 有效期三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19001-2008/ISO9001: 2008 (证书编号: 00112Q22671R0M/3200)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 3. 27-2015. 3. 26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编号: AQBIIIQT 苏 201308113)	无锡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3. 12. 25-2016. 12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江阴海关	2015. 3. 26-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江阴出入境管理局	2011. 9. 6-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澄环 B050717)	江阴市环境保护局	2015. 1. 15-2016. 1. 14
特锐达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澄环 B050669)	江阴市环境保护局	2015. 5. 6-2016. 5. 5

###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特许经营权的情况。

### (五)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五类。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53.68%, 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7,022,670.05	57.56	20-40	10	2.25-4.50
电子设备	151,205.18	11.63	3-10	10	9.00-18.00
机器设备	22,591,595.56	55.89	5-10	10	18.00-30.00
运输工具	277,797.42	10.36	3-10	10	18.00-30.00
其他设备	147,663.34	16.56	3-10	10	18.00-30.00

合计	40,190,931.55	53.68			
----	---------------	-------	--	--	--

公司属于制造型企业，需要依靠较多的生产工人在足够面积的车间操作流水线机器设备。公司主要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现有生产经营规模需要。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含子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地址	证号	规划用途	实际使用情况	登记时间	建筑面积(m <sup>2</sup> )	所有权人
江阴市锡澄路 285 号	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ys10090367 号	非住宅	正常使用	2015.3.26	17143.51	新光镭射
江阴市锡澄路 285 号	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ys10090759 号	非住宅	正常使用	2015.3.30	4131.61	新光镭射
江阴市锡澄路 267 号	房权证澄字第 fnz0001463 号	非住宅	正常使用	2005.12.21	6,536.35	特锐达

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之间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签订 2014 年授字第 221140418 号的《授信协议》，授信期间自 2014 年 4 月 18 日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 万元。2014 年 4 月 18 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订了 2014 年抵字第 221140418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公司拥有的产权证编号为澄土国用（2010）第 11370 号的土地使用权和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ys0017272 号的房产所有权作为抵押。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向上述银行申请贷款。

## （六）员工情况

### 1. 员工划分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共有员工 149 人，具体结构如下：

按年龄划分			按岗位结构划分			按教育程度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岗位	人数	占比(%)	学历	人数	占比(%)
30 岁及以下	44	29.53	行政管理	45	30.20	大专及以上	52	34.90
31-40 岁	42	28.19	技术研发	14	9.40	中专/职高	11	7.38
41-60 岁	58	38.93	采购销售	9	6.04	高中	17	11.41

61 岁及以上	5	3.36	生产人员	81	54.36	初中及以下	69	46.31
合计	149	100.00	合计	149	100.00	合计	149	100.00

公司属于制造型企业，生产人员占比相对较高，学历相对较低，公司研发、财务、市场等岗位员工学历相对较高，稳定性相对较好，公司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情况较为匹配。

## 2. 核心技术人员

### (1) 核心技术人员概况

张学斌先生，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何松武先生，简历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 公司董事”。

俞宏平先生，1982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11月至2008年9月担任江阴特锐达镭射科技有限公司厂长助理，2008年10月至2010年5月任江阴特锐达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厂长助理；2010年6月至2014年4月任新光有限生产部负责人；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生产部负责人。

薛永荣先生，1970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2月至2008年2月任高邮长兴包装纸业有限公司设备部部长；2008年3月至2009年8月任青岛锐捷科技包装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9年9月至2014年3月任新光有限工程部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工程部经理。

温静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8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江阴宗承钢铁有限公司技术员；2011年1月至2013年7月，担任全耐塑料复合材料（江苏）有限公司材料工程师；2013年8月至2014年4月任新光有限技术员；2014年4月至今任公司研发部经理。

###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张学斌通过新光投资、江阴锐霖投资、江阴心怡投资合计持有公司 65.35%的股权，何松武通过江阴锐霖投资持有公司 0.3%的股权。除此以外，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持有公司股份。

### (七) 研发基本情况

公司设立了专门的研发部，负责新产品和工艺的设计、研发，生产技术解决及方案制定，现有产品的改进等。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14 人，其中，博士 1 人、硕士 5 人，均具有深厚的理论功底和行业经验。

学历	人数 (人)	所占比例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6	42.86
本科	5	35.71
专科	2	14.29
高中	1	7.14
合计	14	100.00

公司研发队伍具有良好的技术研发能力，长期从事涂布膜的研发、生产，熟悉下游行业需求及技术发展方向，使公司具备了适应市场需求的研发队伍。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435.09 万元、433.91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28%、3.8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周期	主要成果
水性透镜模压涂布膜的研发	2011 年 3 月-2013 年 2 月	获得 3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证件防伪涂布膜的研发	2011 年 7 月-2013 年 2 月	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获得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授权
电化铝烫金膜的研制与开发	2013 年 1 月-2014 年 1 月	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获得 3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授权
高稳定性高平整度离型保护膜的研发	2013 年 1 月-2013 年 8 月	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坩埚蒸发镀膜工艺升级优化研发	2013 年 9 月-2013 年 12 月	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仿金属立体高延展高拉伸镭射膜制造工艺的研发	2014 年 1 月-2015 年 6 月	获得 5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环保仿铝箔转移技术的研究与开发	2014 年 1 月-2014 年 10 月	获得 4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装饰用模压拉丝工艺的研发	2014 年 7 月-2015 年 5 月	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

####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收入构成、销售、采购和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销售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元)	占比 (%)
转移涂布膜	63,288,912.39	60.71	76,171,833.36	74.98

复合涂布膜	13,496,402.19	12.95	21,527,045.83	21.19
复合纸	13,678,408.47	13.12	-	-
转移镀铝纸	8,850,876.95	8.49	-	-
委托加工	4,926,266.92	4.73	3,890,062.42	3.83
<b>合计</b>	<b>104,240,866.92</b>	<b>100.00</b>	<b>101,588,941.6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委托加工收入主要来源于母公司新光镭射的涂布加工收入和子公司特锐达的复合加工收入。

## 2. 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产品包括涂布膜、镀铝纸和复合纸，其中涂布膜主要涉及涂布工艺，部分进行真空镀铝，主要销售给无锡光群、浙江中佳科技有限公司等镭射企业和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等复合企业；镀铝纸、复合纸主要销售给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河南金芒果印刷有限公司等印刷企业。公司产品最终主要应用于烟标等对产品包装的环保、美观和防伪有较高要求的领域。

## 3.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2013 年销售额 (元)	占当年营业收入的 比例 (%)
1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61,417,178.16	60.39
2	浙江中佳科技有限公司	7,308,365.79	7.19
3	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	7,005,297.05	6.89
4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6,075,631.75	5.97
5	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3,621,690.09	3.56
<b>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b>		<b>85,428,162.84</b>	<b>84.00</b>

公司 2014 年度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年度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2014 年销售额 (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比例 (%)
1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48,933,110.16	43.87
2	河南金芒果印刷有限公司	19,970,364.77	17.91
3	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	7,558,588.71	6.78
4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6,161,115.60	5.52
5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5,759,307.23	5.16
<b>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合计</b>		<b>88,382,486.47</b>	<b>79.24</b>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总额比例分别为 84.00%、79.24%，占比呈下降趋势。公司与关联方无锡光群合作时间较久、关系紧密，其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除此以外，报告期内其余客户占公司销售总额均未达到 50%。

## （二）主要供应商

### 1. 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3 年采购额 (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江苏金中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7,839,155.98	26.88
2	江阴翔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5,291,851.46	23.04
3	上海乘鹰新材料有限公司	12,707,742.21	19.15
4	珠海久立美真空蒸著科技有限公司	6,438,525.71	9.70
5	宁波舜塑科技有限公司	3,875,815.50	5.84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56,153,090.86	84.61

公司 2014 年度对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年度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2014 年采购额 (元)	占当年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常州钟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18,293,752.14	22.37
2	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4,339,503.74	17.54
3	上海乘鹰新材料有限公司	11,467,914.53	14.02
4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6,505,090.25	7.95
5	宁波舜塑科技有限公司	5,626,636.66	6.88
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合计		56,232,897.31	68.77

公司采购的原料主要为基膜、纸张、涂料等，该等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充分，原料供应充足，能够充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报告期内未出现因原材料短缺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情形。公司对相关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关系。

## （三）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前五大客户关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及客户中，为公司关联方的见下表：

公司名称	类别	关联关系
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Treasure 持有 100%股权
河南金芒果印刷有限公司		新光控股持有 29.60%股权，江阴联通实业持有 5%股权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Treasure 持有 49%股权
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 100%股权，详见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江阴联通实业的全资子公司，张学斌持有江阴联通实业 5%股权

除此之外，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

#### (四) 对持续经营有影响的业务合同履行情况

##### 1. 销售合同

销售合同订立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签订框架协议的方式，日常销售主要以频繁的小金额订单为交易依据；二是直接下订单采购的方式；三是签订销售合同。

##### (1) 框架协议

公司对一些长期合作、采购量大、采购频繁的客户采取签订框架协议的方式，客户按自身需求下采购订单，主要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期限	合同标的	履行情况
1	湖北盟科纸业 有限公司	2013. 10. 24- 2014. 10. 23	涂布膜	执行完毕(2013 年销售金额 700. 53 万元； 2014 年销售金额 755. 86 万元)
2	湖北盟科纸业 有限公司	2014. 10. 24- 2015. 10. 23	涂布膜	执行中
3	河南金芒果印 刷有限公司	2014. 7. 1- 2014. 12. 31	烟标卡纸	执行完毕（2014 年销售金额 1,997. 04 万 元）

##### (2) 直接订单

无锡光群是公司的主要客户之一，合作时间较长，双方合作关系紧密、稳定，双方未签署相关框架性协议，采取订单的方式进行销售关系确认。报告期内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客户订单如下：

序号	订单日期	订货方	合同标的	订单金额（元）	执行情况
1	2013. 3. 22	无锡光群	涂布膜	1, 437, 460. 00	执行完毕
2	2013. 8. 1	无锡光群	涂布膜	1, 846, 976. 50	执行完毕
3	2014. 7. 3	无锡光群	涂布膜	1, 149, 720. 00	执行完毕
4	2014. 10. 8	无锡光群	涂布膜	1, 155, 924. 00	执行完毕

##### (3) 销售合同

公司对部分客户采用签订销售合同的方式，明确合同的各个条款，部分 5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订单日期	合同标的	订单金额（元）	执行情况
1	浙江中佳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3. 1. 10	涂布膜	619, 710. 00	执行完毕
2	优思吉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2013. 4. 16	涂布膜	798, 000. 00	执行完毕
3	浙江中佳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3. 5. 20	涂布膜	950, 380. 00	执行完毕
4	浙江中佳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3. 7. 15	涂布膜	698, 040. 00	执行完毕
5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013. 11. 1	涂布膜	999, 301. 20	执行完毕
6	湖州智冠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11. 27	转移涂布膜	830, 550. 00	执行完毕
7	江阴翔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 24	涂布膜	1, 055, 668. 00	执行完毕
8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014. 6. 2	涂布膜	566, 740. 13	执行完毕
9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014. 7. 24	涂布膜	915, 120. 00	执行完毕
10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014. 10. 13	涂布膜	558, 750. 00	执行完毕
11	常德市武陵金德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014. 12. 8	涂布膜	1, 224, 300. 00	执行完毕
12	常德市武陵金德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014. 12. 15	涂布膜	613, 070. 00	执行完毕
13	常德市武陵金德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014. 12. 22	涂布膜	613, 447. 00	执行完毕

## 2. 采购合同

公司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塑料薄膜、纸张、涂料等，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与主要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式采购合同，合同金额按照采购订单金额最终确定。报告期内，公司与年采购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主要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	合同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期间	执行情况
1	宁波舜塑科技有限公司	2013. 1. 1	薄膜	2013. 1. 1-2013. 12. 31	执行完毕（2013 年采购金额 387. 58 万元）
2	珠海久立美真空蒸著科技有限公司	2013. 1. 5	涂料	2013. 1. 5-2013. 12. 31	执行完毕（2013 年采购金额 643. 85 万元）
3	江阴金中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3. 1. 6	薄膜	2013. 1. 1-2013. 12. 31	执行完毕（2013 年采购金额 1, 783. 92 万元）
4	云梦县德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3. 7. 16	薄膜	2013. 7. 16-2013. 12. 31	执行完毕（2013 年采购金额 223. 99 万元）



5	上海乘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 1	涂料	2014. 1. 1-2014. 12. 31	执行完毕(2014年采购金额 1,270.77 万元)
6	宁波舜塑科技有限公司	2014. 1. 1	薄膜	2014. 1. 1-2014. 12. 31	执行完毕(2014年采购金额 562.66 万元)
7	杭州和顺塑业有限公司	2014. 1. 1	薄膜	2014. 1. 1-2014. 12. 31	执行完毕(2014年采购金额 298.43 万元)
8	江阴翔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 1	薄膜、涂料	2014. 1. 1-2014. 12. 31	执行完毕(2014年采购金额 415.99 万元)
9	云梦县德邦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 1. 5	薄膜	2014. 1. 5-2014. 12. 31	执行完毕(2014年采购金额 111.09 万元)
10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7. 1	烟卡纸张	2014. 7. 1-2014. 12. 31	执行完毕(2014年采购金额 650.51 万元)

### 3. 授信、抵押合同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授信、抵押担保合同，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财务部分”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 关联交易”之“1. 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 关联担保情况”。

### 4. 担保合同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对外担保合同，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财务部分”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 关联交易”之“1. 偶发性关联交易”之“(1) 关联担保情况”。

## 五、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为客户提供涂布膜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中高端纸包装产业链中的涂布工艺的研发和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在掌握核心技术和多项知识产权的基础上，采用“以单定产”的模式进行生产，出售给下游镭射、复合、印刷企业客户，从而获得收入与利润。公司子公司主要向产业链下游延伸，从事复合纸、镀铝纸等包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及子公司的产品主要最终应用于烟标等包装产品，部分应用于酒标、日用品包装等领域。

### (一) 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单定产”的模式进行生产，公司与主要的客户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生产环节按照客户的订单有序展开，服从客户的需要。生产部门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进行统一生产调度、组织管理和质量控制，确保按时按质完成生产任务。

### (二) 销售模式

公司国内销售业务主要采用直销方式，通过网络、参加行业内展会等公开渠道收集业务信息，并与客户直接联系洽谈合作。销售部与研发部配合，通过寄送样品、小批量试产等与客户逐步深入接触，在确认合同时，销售部针对产品的设计、规格、改进、制造和分配的要求及制版数量和材料结构等与顾客沟通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并记录存档。产品售出后，销售部、品检部、研发部收集顾客的反馈信息妥善处理顾客投诉，执行顾客满意度测量程序和顾客沟通管理办法，以获得顾客的持续满意。一般而言，对于老客户每月对上月销售数据进行确认，并给予 30-90 天账期。对于新客户，公司经过合同评审后确定该客户的信用期，一般新客户需要预付 30% 货款，并在收到全部货款后发货，优质客户给予与老客户相同的信用期。

### （三）研发模式

公司新产品、新工艺、控制软件的研发主要由研发部负责，公司定期召开研发会议，对研发部和生产部提出的研发需求进行研讨，确定近期研发项目计划后，重点项目聘请外部检测机构出具查新报告，研发部撰写项目计划书并报公司总经理审批，经审批同意后，由生产部配合研发部进行研发，品检部配合跟踪，部分研发成果聘请外部检测机构检测鉴定成功后投入生产。

### （四）采购模式

公司为保证生产经营正常开展需要进行适当的原材料备货，并建立了供应商评价及选择体系，根据对供应商的商品进行测试，审核合格的进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不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的供应商不得向其采购。采购部负责所有供应商（包括外协加工）的选择、评价及采购控制，在供方选择时需要进行样品（包括小批量、中批量）及成品试验，评定出合格供方，建立合格供方名录。

公司的采购流程是销售合同签订后，生产部会将销售订单进行分拆，并列出材料清单，采购进行审核，选取 2-3 家供应商进行询价，综合考虑价格、付款方式等条件后确定供应商，根据技术部门的备料单制作采购订单。原材料到货后仓库根据送货单制作收料单，并与实际收货情况核对一致。品检部抽取样品测试留档，质检完成后，仓库人员根据收料单录入系统。

##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为制造业

(C)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C23) —印刷 (C231), 细分行业为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 公司所属行业为“C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为制造业 (C)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C23) —印刷 (C231), 细分行业为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C2319);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 公司所从事行业归属为工业 (12) —商业和专业服务 (1211) —商业服务与商业用品 (121110) —商业印刷 (12111010)。

### (一) 行业概况

印刷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标准, 印刷业包括书报刊印刷、本册印刷、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伴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 印刷行业也一直保持着较快增长势头。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 2013年印刷业总产值首次突破1万亿元, 达到10,398.5亿元, 增长率达到9.34%, 高于同期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幅度, 整体规模排在全球第二位。中国印刷技术协会显示, 2013年“中国印刷企业100强”排行榜上榜门槛和各项指标总计数字均有所提升, 其中百强新门槛上升至3.6亿元, 百强销售收入总计896.69亿元, 其中从事包装印刷的企业有51家。

现代包装产品具备产品保护、附加值提升(包括强化视觉冲击力和防伪等)、推广促销等多重功能, 在现代社会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 应用领域涵盖第一产业至第三产业、贯穿物品流通的每一个环节, 包装行业也因此发展成一个独立壮大的行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指出“包装行业要加快发展先进包装装备、包装新材料和高端包装制品”, 包装行业作为一个独立的行业体系首次被列为国家发展规划中。随着科技发展日新月异, 新材料、新技术不断出现, 聚乙烯、纸、玻璃、铝箔、各种塑料、复合材料等包装材料被广泛应用, 电子技术、激光技术、微波技术等日益成熟, 无菌包装、防震包装、组合包装、复合包装等产品不断推出, 从多方面强化了包装的功能。同时, 国际贸易的飞速发展进一步强化了商品的包装需求, 使得包装已成为商品生产和流通过程中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

按包装材料划分, 包装行业可分为纸包装、塑料包装、金属包装、玻璃包装和其他包装等五大类。

公司目前生产的涂布膜、复合纸、转移纸主要用于纸包装，纸包装行业上游是各类纸、膜、涂料等原材料生产商，中游是膜、纸加工企业，下游是印刷企业，主要服务于化妆品、医药、卷烟、酒、礼品等使用纸包装的企业。公司属产业链中游的膜、纸深加工企业，采购各类原纸、膜等原材料进行加工，销售给印刷企业进行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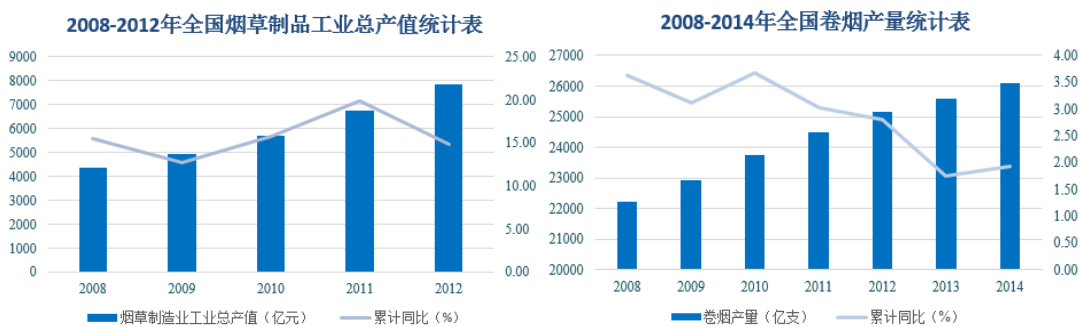
烟标、酒标包装印刷行业是包装印刷行业的细分子行业，对原材料的要求、印刷要求以及产品用途要求很高，在行业中占据重要位置。在烟标、酒标包装印刷发展的初期，由于从事相关产业的企业数量少、技术更新与新材料的应用比较缓慢，行业发展速度受限。改革开放以来，随着进入行业企业数量的增加，行业规模不断扩大、竞争不断加剧。竞争带来的技术革新以及设计理念的不断更新为烟标、酒标包装印刷行业带来了发展行情。通常情况下，包装印刷行业的新材料、新技术都会率先应用于烟标印刷，然后逐步推广到其他印刷领域。从该角度来讲，烟标印刷技术代表了包装印刷行业的高技术水平。

## （二）行业市场容量

根据英国 PIRA 公司发布的《全球包装行业 2018 展望》（The Future of Global Printing to 2018），2013 年包装工业总产值为 7,970 亿美元，并且到 2018 年将维持 4%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据中国包装联合会统计，中国包装工业总产值由 2003 年的 2500 亿元迅速增加到 2014 年的 1.48 万亿元，已经成为世界第二包装大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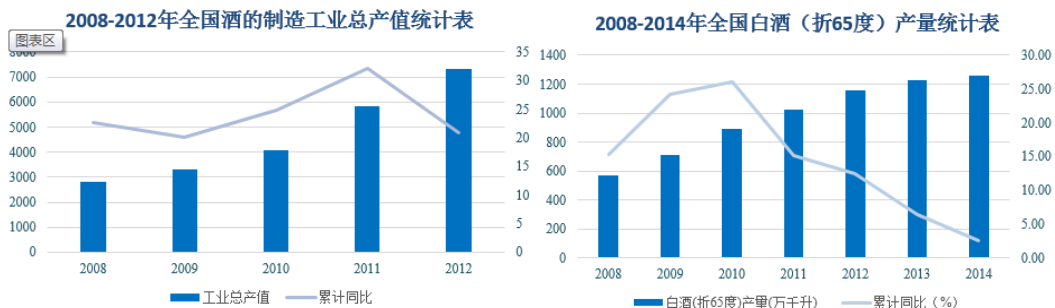
下游行业需求稳定增长对包装行业有明显的拉动作用，随着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商品包装装潢和防伪性能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包装印刷日趋高档化、精美化和安全化。由于包装材料的规模化生产，生产成本正在逐步下降，使得愈来愈多的品牌消费品生产企业也开始在其产品上选用高端包装材料。公司目标市场主要为烟标市场、酒标市场以及其他日用品市场，对应的下游行业分别为烟草制造、酒类制造以及日用品制造等。

目前国内烟草行业发展平稳，整个行业处于产销基本平衡的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4 年我国卷烟销售量 26,079.5 亿支，同比增长 1.24%，产销率 100%，烟标行业有望随着卷烟产品需求的稳定增长而保持稳定。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资讯

而在酿酒行业，虽然遭受塑化剂以及中央纪委下发禁酒令等不利事件，但总体产量仍保持稳定。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4年全国酿酒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完成酿酒总产量7528.27万千升，同比增长0.87%。根据海关总署公布数据，2014年饮料酒及发酵酒精制品累计进出口总额36.85亿美元，同比增长7.39%，其中，累计出口额8.46亿美元，同比增长43.61%；进口额28.39亿美元，同比下降0.12%。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资讯

同时，中高档玩具、日用品包装、化妆品包装等市场近年也快速成长，且市场对产品防伪和视觉要求日渐提高，此类新兴市场的发展潜力巨大。

目前，纸包装材料行业的产业集中度较低，随着科技进步和下游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该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此外，绿色经济、绿色产品和绿色消费在世界范围内得到大力提倡，国家对各行业的包装产品都提出了更高的环保要求，客观上也有利于本行业的整合。

### (三) 行业发展趋势

#### 1. 烟标包装印刷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升

烟草行业的市场化竞争使得卷烟生产商更加重视营销和品牌建设，这为烟标印刷企业带来了发展空间。受国家控烟政策影响，卷烟的宣传空间日益缩小，卷烟生产商把营销、宣传和品牌建设的重点向烟标的设计和生倾斜。随着烟草大企业的逐步形成，卷烟品牌将大幅度减少，这样烟标印刷商的客户数量减少，客

户实力增强，烟标印刷商的讨价还价能力越来越低。卷烟生产商的整合带来烟标印刷行业的整合，烟标印刷商面临着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促进了企业规模化发展和行业集中度的提升。

### 2. 包装防伪需求推动高端烟标、酒标需求增长

烟酒行业激烈的竞争和假冒产品的出现，重点品牌卷烟、酒类生产企业为提高品牌价值和市场认可度，投入更多精力到包装及其防伪功能上，要求卷烟的包装使用诸多的当代高科技前沿手段和材料，设置将“绿色环保”包装作为卖点，意味着本行业企业需投入更多技术资源，提高设计能力、改善工艺水平。

### 3. 行业产业链整合趋势加大

从包装的发展趋势来看，环保因素正越来越受到重视，逐步淘汰不环保的包装材料，采用绿色环保技术开发包装新材料是大势所趋。随着民众环保意识的确立，企业越来越重视提高卷烟包装及印刷过程的环保性，包装印刷企业在原材料采购、产品印刷等生产各个环节严格避免重金属、有机挥发物等各类污染物超标，促使包装印刷企业倾向于选择节能、低耗、无毒、无污染、可重复使用、易溶解、多功能、无公害的包装印刷材料。

## **（四）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 行业监管体制

印刷包装行业是一个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集中度较低的行业，相关主管部门或自律性组织主要为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中国印刷协会与中国包装联合会等。

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前身是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和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2013年3月14日国务院将新闻出版总署、广电总局的职责整合，组建国家新闻出版广播电影电视总局，随后更名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其职能之一为负责印刷业的监督管理。

中国印刷协会是全国印刷科学技术工作者和印刷工作者及其相关企业自愿结合的群众性非盈利性的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和监督管理单位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挂靠单位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中国包装联合会是中国包装行业的自律性行业组织，隶属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直接领导，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国家级行业协会之一，其前身中国包装技术协会成立于1980年，经民政部批准于2004年9月2日正式更名为“中国包装

联合会”。

##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我国现行与包装有关的法律法规主要包括：《印刷业管理条例》、《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包装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等法律法规。上述法律法规中，均研究制定了与印刷材料密切相关的条款，一定程度上规范了不同领域内的印刷品生产。

## 3. 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本公司所处的印刷包装行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其中，印刷业已被我国《文化产业振兴规划》列为今后重点发展的九大文化产业之一。国务院有关部门多次出台鼓励发展和规范包装行业的政策，为印刷包装企业尤其是行业内综合实力领先的规模化企业提供了有力支持，促进印刷包装行业由粗放式竞争向规模化竞争有序发展。

序号	政策发布单位	颁布的文件名称	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影响
1	国家烟草专卖局	《关于在低档卷烟生产中推广使用真空镀铝纸的意见》（国烟运〔2006〕221号）	1. 出厂价低于16.50元/条的低档卷烟要大力推广真空镀铝内衬纸进行包装。2. 三类以上卷烟要逐步推广使用真空镀铝内衬纸进行包装。3. 除透明包装膜和拉线外，新开发各种规格卷烟应采用能够自然降解的包装材料。
2	国家烟草专卖局	《关于烟草行业加强节能减排工作的实施意见》（2007年8月13日）	卷烟包装要使用无毒无害、易降解包装材料，要推广使用真空镀铝纸代替不可降解的复合铝箔纸。
3	国务院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2009年7月22日）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提出，“以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广告、演艺娱乐、文化会展、数字内容和动漫等产业为重点，加大扶持力度，完善产业政策体系，实现跨越式发展。”其中，“印刷复制业要发展高新技术印刷、特色印刷，建成若干各具特色、技术先进的印刷复制基地。”
4	新闻出版总署	《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2010年1月1日）	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文化企业从事印刷、发行等有关经营活动；努力为非公有制文化企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平等竞争机会；鼓励大力发展印刷、复制产业；巩固和壮大含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在内的印刷、复制产业；加大印刷、复制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促进印刷、复制产业升级换代；鼓励印刷、实施数字印刷和印刷数字化工程，推动发展快速、按需、高效、个性化数码印刷；推动印刷产业从单纯加工服务型向以提高信息增值的现代服务型转变；鼓励印刷企业上下游共同探索循环用纸等新材料

			新工艺的研发和应用，大力发展绿色印刷；对高耗能、高排放的落后产能，要运用环保、技术标准、产业和融资政策等手段，坚决予以淘汰。
5	宣传部、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文化部、广电总局、新闻出版总署、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	《关于金融支持文化产业振兴和发展繁荣的指导意见》 (2010年3月19日)	<p>(二) 推动多元化、多层次的信贷产品开发和创新。对于处于成熟期、经营模式稳定、经济效益较好的文化企业，要优先给予信贷支持。积极开展对上下游企业的供应链融资，支持企业开展并购融资，促进产业链整合。对于具有稳定物流和现金流的企业，可发放应收账款质押、仓单质押贷款。对于租赁演艺、展览、动漫、游戏，出版内容的采集、加工、制作、存储和出版物物流、印刷复制，广播影视节目的制作、传输、集成和电影放映等相关设备的企业，可发放融资租赁贷款。</p> <p>(七) 积极开发文化消费信贷产品，为文化消费提供便利的支付结算服务。各金融机构应积极培育文化产业消费信贷市场，通过消费信贷产品创新，不断满足文化产业多层次的消费信贷需求。可通过开发分期付款等消费信贷品种，扩大对演艺娱乐、会展旅游、艺术品和工艺品、动漫游戏、数字产品、创意设计，图书、报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网络出版、数字出版等出版产品与服务、印刷、复制、发行，高清电视、付费广播电视、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电影产品等综合消费信贷投放。</p>
6	新闻出版总署	《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与《印刷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 (2011年4月20日)	<p>1) 印刷业作为我国新闻出版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文化产业的主要载体实现形式之一，兼具文化产业和加工工业的双重属性，是我国国民经济重要产业部门；</p> <p>2) 在“十二五”期间，我国印刷业总产值增长速度与国民经济发展基本保持同步。到“十二五”期末，我国印刷业总产值预计超过 11,000 亿元人民币，成为全球第二印刷大国，使我国成为世界印刷中心；</p> <p>3) 按照“力争提前将我国建设成为世界印刷强国”的总体要求，采取综合措施，以加快印刷产业发展方式转变为主线，优化产业布局，调整产业结构，培育优势企业，加强自主创新，提升管理服务，完善质量体系，营造和谐环境，引导整个印刷产业实施绿色环保战略转型，促使我国印刷业持续稳定发展；</p> <p>4) 调整产业布局，优化资源配置，完善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三个综合印刷产业带的定位，引导重大项目向三大印刷产业带集中，提高集约化程度；</p> <p>5) 大力推动绿色印刷发展，以数字印刷、数字化工作流程、CTP 和数字化管理系统为重点，在全行业推广数字化技术。到“十二五”期末，数字印刷产值占我国印刷总产值的比重超过20%。</p> <p>6) 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势印刷企业。到“十二五”期末，产值超过 50 亿元的印刷企业有若干家，产值超过 10 亿元的印刷企业超过 100 家。</p>
7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2013年2月16日)	第一类鼓励类中“十九、轻工”之“14、真空镀铝、喷镀氧化硅、聚乙烯醇(PVA)涂布型薄膜、功能性聚酯(PET)薄膜、定向聚苯乙烯(OPS)薄膜及纸塑基多层共挤或复合等新型包装材料”属于鼓励类项目。

(五)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 技术壁垒

公司的主要产品涂布膜是烟标印刷的原材料，位于烟标印刷行业的上游环节。由于卷烟产品的特殊性，烟标有着严格的质量控制要求，在原材料的选择等方面的要求远远高于其他印刷品，并且在环保及防伪方面显著区别于其他商业印刷品。随着环保、低碳的呼声越来越高，许多国家和地区对烟标的有机物挥发量设立了较高的行业标准。随着我国对卷烟产品环保要求的提高，“绿色烟标”的生产和推广将是未来卷烟行业及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趋势，也同时提高了行业准入门槛。

烟标的主要功能是美观和防伪。定制的烟标材料，必须根据客户的需求，制定解决方案，在较短时间内按照设计完成大批量的生产。因此，作为材料生产的上游环节企业，能否依照图像解决方案快速投入生产是进入本行业的技术研发门槛。公司拥有19项提高生产效率并提高产品质量的实用新型专利，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快速投入生产。

### 2. 客户资源壁垒

随着国家“大市场、大企业、大品牌”战略的实施，烟草行业进行了大规模的并购整合，行业集中度大幅提高，各卷烟企业为保持其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对供应商在规模、技术、设计等诸多方面设置了严格的评审考核制度。在目前的招投标制度下，各个烟厂对供应商进行全方位的综合考核，需要能够提供从设计、打样、小批量生产到大批量生产各个环节一体化服务的综合服务供应商。因此，需要烟标企业投入大量资源以及长时间的经验积累以及反复实践，保证上下游产品之间流畅的适用性。一旦烟标企业成为卷烟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将会保持较长时间的合作关系。一方面，由于烟标印刷的工艺复杂，且对产品一致性的要求很高，一旦更换新供应商，可能引起质量问题，从而影响市场需求；另一方面，更换供应商需要烟厂耗费大量时间对新供应商进行评审，增加管理成本。

因此，作为一个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建立完善的服务网络和优良的服务能力，客户关系将成为新进入者的强大壁垒。

### 3. 资金壁垒

随着下游卷烟厂的不断整合，卷烟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未来单一品牌产品的产量将大幅增加，因而对烟标印刷企业的规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只有通过扩大生产规模，才能赢得市场的主动权。另外，由于烟标印刷工艺复杂，对设备的要求较

高，需要一次性投入的资金规模较大。因此，烟标印刷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初始投资金额较大，对新进入者构成了一定的资金壁垒。

## （六）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 1. 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

公司所处纸包装材料行业主要应用于烟标、酒标、化妆品、日用品等下游行业，该领域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和宏观政策的变化紧密相关。宏观经济状况、政策导向和下游消费能力的波动，都会使行业内大部分产品的价格、销量和利润率发生改变，进而影响到行业的利润水平。

2012 年以来，受白酒塑化剂风波和中央出台关于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等事件影响，烟酒市场特别是高端烟酒市场结束了近十年的高速发展，烟酒行业发展趋于平稳。若未来宏观政策继续加大对三公消费尤其是高端烟酒消费的限制，或者其他应用领域未能实现快速增长，则行业的增长空间会受到限制。

###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纸包装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薄膜、纸张、铝箔、涂料等，该等材料占产品成本比重较高，主要受原油、纸浆等价格波动的影响。由于影响上游原油、纸浆等价格的因素较为复杂，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将影响行业的营业成本，进而影响利润水平。

### 3.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包装印刷业一直存在着行业集中度低、中低端产品占比大、恶性竞争等问题。目前，国内纸包装行业处于完全竞争的状态，行业内部竞争激烈，且由于产业进入壁垒相对低，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但是从竞争格局上来看，我国纸包装行业的集中度仍然较低，在产品质量、品牌形象、生产技术和规模上真正具有竞争力的企业数量并不多，面对下游终端客户议价能力不强，从而影响到纸包装材料行业的利润水平。

##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1. 有利因素

#### （1）国家产业政策的保证烟标包装印刷市场需求稳定

我国“卷烟上水平”战略提出，卷烟产业始终坚持“控制总量、稍紧平衡”的调控方针，为保持烟草行业产、销、库存的平衡，国家仍坚持“控量、促销、稳价、

增效”的方针，使得各卷烟企业严格按国家计划组织生产和经营，保持卷烟产销基本平衡。卷烟市场供销平稳发展的态势意味着对烟标包装印刷的需求较为平稳，下游产业政策的稳定性保证了烟标包装印刷行业市场需求的稳定。

#### （2）居民收入不断提高

酒类和卷烟消费需求主要受收入增长的影响。由于酒类和烟草本身是一种嗜好品，不是必需品，酒类和烟草的消费需求只有在收入不断增加的情况下才会出现。2003年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为6,510.90元，2013年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为18,023.00元，十年间复合增长率达到10.72%，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增加了对该类产品的需求，进而增加了对烟标、酒标包装印刷的需求。

#### （3）烟标下游产品环保化趋势

随着国家烟草专卖局不断推进卷烟降害化，我国烟草行业减害降焦取得明显进步，同时，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健康意识的不断增强，消费者对产品的需求更加环保化。作为卷烟产品重要组成部分的烟标产品的环保性越来越得到重视，这有利于推动该行业有序、规范发展。在全球各行各业都在提倡节能减排、绿色环保的今天，烟包印刷行业为应对环保化所做的努力也一直没有停止。2006年，为贯彻《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在低档卷烟生产中推广使用真空镀铝纸的意见》，烟包印刷完成了使用单头真空镀铝纸或用真空镀铝转移纸代替复合铝箔纸的技改任务。2008年，《卷烟条与盒包装纸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限量》行业标准正式实施，将烟包印刷行业的环保化技术升级推向高潮。这项标准明确地规定了16种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限量指标，并且提出，只要烟包印刷企业交货的烟包出现超标情况，中烟公司即可退货。

#### （4）国际卷烟业、酒业市场变化带来的机会

近年来，卷烟业、酒业产业链全球化竞争加剧，部分国际卷烟、酒业企业竞相在中国招标采购烟标、酒标产品，使得国内生产企业有机会获得来自国际大型公司的订单，参与全球市场的竞争。

## 2. 不利因素

（1）2012年以来，受三公消费收紧影响，中国白酒行业产量、收入和利润总额增速全面下滑，结束了十年高速增长的黄金时期，未来行业可能面临深度调整。如果白酒尤其是高端白酒需求量下降，将可能直接导致对酒标需求量的下降，从而将对酒标包装印刷企业造成一定程度的冲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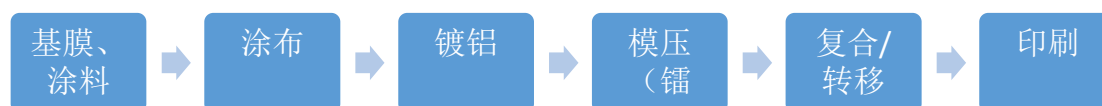
(2) 随着人们对健康的重视,《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实施以及烟草消费税上涨,可能减少人们对卷烟的消费。同时根据《中国烟草控制规划(2012-2015年)》要求,我国将进一步改进卷烟包装标识,制定警示作用更强的卷烟包装标识样本,增加说明烟草危害健康具体后果的警句,对烟标包装印刷企业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

(3) 随绿色消费理念的深入,国家开始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行为,居民也开始降低对商品包装样式的重视程度。简化包装可能会导致中高档烟酒产品降低对包装印刷精美度的要求,从而对包装印刷企业带来一些冲击。

##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一) 行业竞争格局

烟标等纸包装产品的制造主要由五道工序组成,具体的工艺流程如下:



行业中分工情况较为精细,参与的企业基本主要从事其中的若干道工序。公司所从事的工序是涂布,主要产品是涂布膜,并延伸加工镀铝纸和复合纸,当前行业中专门从事涂布工序的企业较少,公司当前的主要客户为下游工序的模压企业、复合企业和印刷企业。

行业内的主要烟酒包装生产企业简要情况介绍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是否上市	简要情况
1	无锡光群	否	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 29 日,由全球主要镭射包装材料供应商之一台湾光群在大陆地区投资设立,总投资为 2,998 万美元,注册资本为 1,555 万美元。主要生产镭射电化铝、镭射定位防伪商标、镭射薄膜、镭射转移卡纸、镭射复合卡纸、镭射上光膜、镭射透明介质膜等相关产品。是公司的前五大客户之一
2	苏州苏大维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是	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25 日,注册资本 9,300 万元。主要生产公共安全防伪材料、镭射包装材料、新型显示与照明的光学膜。其中镭射包装材料的生产囊括了上述印刷流程的所有生产工序。于 2012 年 6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331
3	苏州银河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成立于 1995 年 8 月 8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要生产标签印刷产品、信息转移印刷材料以及包装印刷设备。其中信息转移印刷材料亦属于镭射包装材料,在上述工序中主要承担模压工序。于 2014 年 1 月 24 日挂牌新三板,

			代码为 430589
4	汕头万顺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是	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6 日，注册资本 15,800 万元。主要产品为镭射和非镭射两大系列各规格的转移纸和复合纸。主要承担上述工序中的模压与复合工序。于 2010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300057
5	上海绿新	是	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21 日，注册资本 69,668 万元。主要产品是真空镀铝纸、白卡纸、复膜纸、烟用丙纤丝束等。主要承担上述的模压与复合工序。于 2011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565
6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成立于 1996 年 10 月 14 日，注册资本 65,665 万元。主要产品是烟标、知名消费品牌包装及相关镭射包装材料镭射膜和镭射纸，主要承担上述的复合与印刷工序。于 2011 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002191

##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 1. 研发优势

公司是江苏省科技厅、财政厅、国税局、地税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自 2001 年成立以来便致力于开展涂布膜、复合纸、转移纸等相关领域的创新研究，经过多年的深耕细作，已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在材料、工艺、技术、设备等多方面取得了众多突破。公司已建立了一支具备深厚理论功底和丰富行业经验的研发团队，与同济大学等高校开展科研合作，加快了技术更新和技术转化效率，目前公司已获得 19 项专利授权。公司一贯重视技术创新的投入，持续充足的研发投入，使领先的研发实力和技术水平日益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2. 市场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销售给下游镭射膜生产企业，并最终应用于烟标等对产品包装的环保、美观和防伪有较高要求的领域，该等领域对上游产品质量要求严格，市场进入门槛较高，且产品具有长期稳定性，客户黏性较大。公司经过多年的生产经营，凭借其较好的技术实力、完善的产品线和过硬的产品质量，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的声誉和口碑，在镭射、复合、印刷等下游行业培育了一批黏性大的忠实客户。其中，公司第一大客户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所在集团是全球主要镭射供应商之一。此外，公司子公司业务向产业链下游延伸，服务网络不断拓展。客户资源的不断积累和服务网络的不断拓展，将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3. 生产工艺及设备优势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从事涂布膜、转移镀铝纸、复合纸等包装材料业务，涂布膜业务规模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拥有充足的涂布生产设备，订单处理能力强。公司拥

有的蓄热式热氧化炉（RTO）可以实现废气回收再利用，是既可节约能源又能降低成本的清洁化生产设备。公司研发了一系列新技术、新工艺，预交联油性复合镭射镀铝膜结构、环保水性仿铝箔转移膜结构等生产技术能够有效保障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提高产品档次；蓄热式热氧化装置和高效高品质涂布装置的改进技术能够提高生产效率，并有效降低能耗和污染。

#### 4. 成本优势

公司市场信誉良好，薄膜、涂料等原材料采购量相对较高，与上游供应商保持较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公司专注于涂布工艺，配备了多套涂布生产线、蓄热式热氧化炉（RTO）等生产设备，具备规模化生产优势，且能够实现废气回收再利用，提高了循环利用效率。此外，公司在多年的生产经营中培养和储备了一批生产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综合成本优势使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中优势明显。

###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与国内外同行相比，公司在经营规模和资本实力方面还存在着较大的差距。公司主要专注于涂布工序上，凭借工艺技术、规模化生产等优势降低生产成本，拓展了一批优质客户，并长期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同时，由于公司产业链过短，亦导致公司的市场开发节奏相对较慢，公司在烟标以外的市场区域开发相对不足，影响了公司进一步扩大规模和盈利水平。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历次增资、减资、股权转让、经营范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决议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制度规则。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能够从制度层面保证现有公司治理机制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同时也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事项均进行了相应规定。

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规范运行的效果有待提升与改进。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设立了研发部、品检部、仓管部、生产部、销售部、工程部、采购部、人事部、信息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比较科学的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形成了互相制衡的机制。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

召开及表决程序、参会资格及职责权限做了明确规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治理机制，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股东的各项权利。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会议、2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章程制度要求进行决策，相关决议和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的独立性

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涂布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独立于各股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

#### （二）资产独立情况

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股份公司。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其生产经营相关的专利、认证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主要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以及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其他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严格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或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公司员工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权力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依据部门规章制度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及其他主要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各职能部门与公司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上下级关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和公司及其他主要股东直接干预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较为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号，独立支配公司资金和其他资产。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持有税务主管部门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1. 新光投资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新光投资基本情况见下表：

公司名称	新光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9年6月18日
注册资本	10,000港币		
注册地址	香港湾仔告士打道46号捷利中心18楼1801-1802室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额（港币）	持股比例（%）
	张学斌	10,000	100
	合计	10,000	100

公司控股股东新光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学斌在香港设立的公司，用于对境内包含新光镭射等公司的投资持股之用，除此之外，自身并未经营其它业务，与新光镭射不构成同业竞争。

2. 河南金芒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河南金芒果基本情况见下表：

公司名称	河南金芒果印刷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12月4日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金卡、银卡等高档纸的生产、包装材料的图文设计、制版、印刷、成型、销售。		
注册地址	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河南中烟	2,746.20	45.77
	新光投资	1,776.00	29.60
	郑州智恒投资	1,027.80	17.13
	江阴联通实业	300.00	5.00
	鸿基国际控股	150.00	2.50
	合计	6,000.00	100.00

河南金芒果大股东为国有企业河南中烟，该公司主营业务为：高档纸的生产、包装材料的图文设计、制版、印刷等，产品销售至卷烟厂，处于新光镭射经营业务的下游印刷环节，与新光镭射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3. 郑州欣联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郑州欣联基本情况见下表：

公司名称	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7年2月25日
------	----------------	------	------------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包装复合材料、PVC 包装材料、防伪产品的制造、销售。		
注册地址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三大街经北二路 36 号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江阴联通实业	750.00	75.00
	贵欣发展	250.00	25.00
合计		1,000.00	100.00

张学斌持有江阴联通实业 5%的股权，同时，贵欣发展代替张学斌持有郑州欣联 25%股权。该公司的日常经营由张学斌哥哥张学庆负责经营管理。处于公司下游复合环节，为了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

2014 年 4 月，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逐步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具体方式及进展如下：

(1) 2014 年 4 月-6 月，原郑州欣联对河南金芒果的业务暂由新光镭射代为完成，即由新光镭射向郑州欣联采购后，再销售给河南金芒果；

(2) 2014 年 7 月-2015 年 1 月，郑州欣联的固定资产尚未转移至郑州新光，因此销售模式为郑州新光采购原料后委托郑州欣联进行加工并支付加工费，加工完成后再销售给河南金芒果；

(3) 2015 年 2 月至今，郑州欣联将设备、人员等转移至郑州新光，郑州新光采购原料并进行加工后，销售给河南金芒果。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郑州新光承继了郑州欣联原有的设备、人员、业务、租用的土地厂房，郑州欣联已停止采购、生产、销售行为。

#### 4. 江阴联通实业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江阴联通实业基本情况见下表：

公司名称	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 年 12 月 26 日
注册资本	19,516 万元		
经营范围	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金属管件的制造；预包装食品批发兼零售；食品添加剂、饲料、饲料添加剂、生鲜食用农产品、日用化学品包装、弹簧与吊架、五金产品、日用百货、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材、印刷机械及配件、纸、钢材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江阴市锡澄路 283 号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海南通乾实业有限公司	8,721.76	44.69
	六以方	3,122.56	16.00
	江阴昌荣物资有限公司	2,597.52	13.31
	江阴市华西纺织厂	2,341.92	12.00
	张学斌	975.80	5.00
	江阴市宝昌有限公司	975.80	5.00
	陈玉和	585.48	3.00
	刘梅林	195.16	1.00
合计		19,516.00	100.00

该公司控股股东为海南通乾实业有限公司，海南通乾实业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六以方，张学斌仅为持股比例较小的股东，并不能对该公司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该公司经营范围较广，其中涉及印刷的相关业务，处于公司产业链的下游印刷环节，不存在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

#### 5. 深圳特锐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深圳特锐达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深圳市特锐达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3月3日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经营范围	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海珠城海晖阁 08C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张学斌	100.00	50.00
	林红如	50.00	25.00
	李雪梅	50.00	25.00
合计		200.00	100.00

深圳特锐达因长期未办理工商年检手续，已被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公司计划办理注销手续。

#### 6. 郑州特锐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郑州特锐达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郑州特锐达纸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9年7月14日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包装用纸制品、销售包装纸制用品		
注册地址	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金梭路 32 号		

	股东名称	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构成	深圳市特锐达实业有限公司	90.00	30.00
	澳大利亚澳通有限公司	90.00	30.00
	郑州超众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00	20.00
	驻马店市超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0.00	20.00
合计		300.00	100.00

郑州特锐达因长期未办理工商年检手续，已被工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公司计划办理注销手续。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

“一、截止本函出具之日，除新光镭射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实际从事与新光镭射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二、本人及本人可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新光镭射或其控股子公司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新光镭射所有。

三、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任何可能影响新光镭射或其控股子公司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

四、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新光镭射或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新光镭射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新光镭射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股份，本人给予新光镭射对该等股权/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

五、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新光镭射或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本人将及时告知新光镭射或其控股子公司，并尽可能地协助新光镭射或其控股子公司取得该商业机会。

六、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新光镭射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

##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 **（一）关联方占款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见本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的具体内容。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为关联方江阴联通实业子公司江阴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江阴支行贷款 1,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该笔保证到期日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承诺到期不续保。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对其它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对重大资产处置、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分层决策制度做出了明确规定，能够保证重大事项决策制度相对规范和严谨，有助于提高决策质量和治理水平。在未来运营过程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防止由于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损害股份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及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董事张学斌与沈旦丹为夫妻关系；董事郭庆隆与郭维武为兄弟关系；董事张学斌与监事范龙为表兄弟关系。张学斌与张学庆为同胞兄弟，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本公司签订其他任何协议。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做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见本说明书“第三章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本人将尽力避免本人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本人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有限公司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义务，不利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其它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任职
张学斌	董事长、总经理	新光投资	董事
		河南金芒果	董事
		郑州欣联	董事长
		江阴联通实业	董事
郭庆隆	董事	无锡光群	总经理
		江阴光群镭射	总经理
		湖南永安	总经理
		东莞光群	总经理、董事
郭维武	董事	无锡光群	董事
		湖南永安	副董事长
		东莞光群	副董事长
		台湾光群	董事长
		台湾光峰科技	董事长
赖俊龙	监事	江阴光群镭射	董事
张巍	财务总监	郑州新光	监事
张学庆	副总经理	郑州新光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郑州欣联	董事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张学斌	董事长、总经理	新光投资	100.00
		江阴锐霖投资	64.00
		江阴心怡投资	80.00
		联通实业	5.00
郭维武	董事	台湾光群	6.01

上述董事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利益冲突，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其它对外投资的情形。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一) 董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会成员有：张学斌、丁伟、郭庆隆，张学斌担任董事长。

2014年4月3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张学斌、沈旦丹、何松武、郭庆隆、郭维武。

2014年4月30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学斌为公司董事长。

**(二) 监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的为施娜。

2014年4月3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第一届职工监事：施娜。

2014年4月30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了创立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股东代表监事：范龙、赖俊龙。

2014年4月30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范龙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1月，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为张学斌。

2014年4月30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学斌任总经理、张学庆任副总经理、何松武任副总经理；张巍担任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会构成公司持续经营的障碍。上述变化主要是基于公司股份制改造，为规范公司经营管理、完善公司治理机构而发生的，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 第四章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及主要财务报表

#### (一) 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5]第23-0001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 最近两年财务报表

##### 1. 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 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和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3. 合并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 (1)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郑州新光	郑州市	制造业	500.00	100.00	100.00
特锐达	江阴市	制造业	120.00*	75.00	75.00

\*注:特锐达注册资本为120万美元。

###### (2) 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 1) 郑州新光

郑州新光成立于2014年4月,注册资本500万元,由新光镭射出资设立,出资比例100%。郑州新光是新光镭射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由新光镭射实际控制,故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2) 特锐达

特锐达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3 日，注册资本 120 万美元。2014 年 8 月 18 日，新光镭射召开股东大会，决议以 1,963.50 万元价款收购上海绿新持有特锐达 75% 的股权。根据新光镭射与上海绿新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说明，上海绿新所持有的特锐达 75% 的股权，于 2014 年 9 月转让给新光镭射，并办妥相关资产交接及工商变更等相关手续。特锐达资产审计基准日（2014 年 6 月 30 日）至 9 月末，上述公司办理交接手续期间产生的损益，按照新股权结构由新光镭射 100% 享有。因此自合并日 2014 年 7 月 1 日起，特锐达系新光镭射控股子公司，由新光镭射控制，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关于特锐达股权转让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之规定，上述 2 家企业在报告期内均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4. 公司最近两年主要的财务报表

#####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33,357.83	9,939,198.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397,000.00	26,230,000.00
应收账款	53,884,145.30	41,066,690.06
预付款项	2,034,812.24	3,717,450.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22,393.40	138,600.00
存货	21,177,431.30	11,274,655.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	2,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10,549,140.07</b>	<b>94,366,594.74</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190,931.55	29,303,863.76
在建工程	9,816,993.93	5,991,250.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549,481.44	2,469,496.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8,560.56	75,36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7,255,967.48</b>	<b>37,839,972.28</b>
<b>资产总计</b>	<b>167,805,107.55</b>	<b>132,206,567.02</b>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23,188,248.56	15,321,847.59
预收款项	45,888.50	43,019.35
应付职工薪酬	1,124,076.10	903,994.53
应交税费	1,255,260.22	1,537,784.1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26,650,000.00	2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103,009.86	1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	
<b>流动负债合计</b>	<b>54,866,483.24</b>	<b>47,906,645.57</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24,756.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524,756.89</b>	<b>-</b>
<b>负债合计</b>	<b>56,391,240.13</b>	<b>47,906,645.57</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69,151,989.99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9,141,483.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2,374.23	4,214,793.15
未分配利润	13,067,233.93	10,933,138.31
<b>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02,941,092.04</b>	<b>84,299,921.45</b>
少数股东权益	8,472,775.38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1,413,867.42</b>	<b>84,299,921.4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67,805,107.55</b>	<b>132,206,567.02</b>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11,532,680.61</b>	<b>101,700,608.58</b>
减：营业成本	90,002,253.40	77,193,889.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6,570.35	417,548.06
销售费用	1,729,344.34	2,346,163.27
管理费用	10,050,992.97	8,224,291.87
财务费用	-398,647.23	576,204.72
资产减值损失	305,839.56	-116,272.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b>9,306,327.21</b>	<b>13,058,783.42</b>
加：营业外收入	6,301,309.86	1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48.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b>	<b>15,607,637.07</b>	<b>13,157,435.00</b>

减：所得税费用	1,506,532.04	1,889,829.36
<b>四、净利润</b>	<b>14,101,105.03</b>	<b>11,267,605.64</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64,530.89	11,267,605.64
少数股东损益	-163,425.85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885,634.16	51,560,420.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692.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38,217.36	290,086.0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9,490,544.12</b>	<b>51,850,507.0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61,855.76	34,300,990.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19,607.67	5,242,584.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36,652.37	6,047,57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5,408.13	4,503,990.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443,523.93</b>	<b>50,095,145.0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2,047,020.19</b>	<b>1,755,362.0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31,030.50	10,002,327.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81,974.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49,056.26</b>	<b>10,002,327.0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49,056.26</b>	<b>-10,002,327.0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6,639.70	16,448,559.7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376,639.70</b>	<b>16,448,559.75</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0,444.44	490,68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1,530,444.44</b>	<b>10,490,68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153,804.74</b>	<b>5,957,879.7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47,709.07</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044,159.19</b>	<b>-2,536,794.39</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9,198.64	13,575,993.0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083,357.83</b>	<b>11,039,198.64</b>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151,989.99					4,214,793.15	10,933,138.31	84,299,921.45	-	84,299,92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9,151,989.99	-	-	-	-	4,214,793.15	10,933,138.31	84,299,921.45	-	84,299,92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848,010.01	9,141,483.88	-	-	-	-3,482,418.92	2,134,095.62	18,641,170.59	8,472,775.38	27,113,945.9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14,264,530.89	14,264,530.89	-163,425.85	14,101,105.0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12,685.50	1,163,954.20	-	-	-	-	-	4,376,639.70	8,636,201.23	13,012,840.9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212,685.50	1,163,954.20						4,376,639.70		4,376,639.7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8,636,201.23	8,636,201.23
(三) 利润分配	-	-	-	-	-	732,374.23	-732,374.23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732,374.23	-732,374.23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635,324.51	7,977,529.68	-	-	-	-4,214,793.15	-11,398,061.04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5. 其他	7,635,324.51	7,977,529.68				-4,214,793.15	-11,398,061.04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80,000,000.00</b>	<b>9,141,483.88</b>	<b>-</b>	<b>-</b>	<b>-</b>	<b>732,374.23</b>	<b>13,067,233.93</b>	<b>102,941,092.04</b>	<b>8,472,775.38</b>	<b>111,413,867.41</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03,430.24					3,088,032.59	27,792,293.23	83,583,756.06	-	83,583,75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2,703,430.24	-	-	-	-	3,088,032.59	27,792,293.23	83,583,756.06	-	83,583,756.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6,448,559.75	-	-	-	-	1,126,760.56	-16,859,154.92	716,165.39	-	716,165.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67,605.64	11,267,605.64	-	11,267,60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48,559.75	-	-	-	-	-	-	16,448,559.75	-	16,448,559.7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448,559.75							16,448,559.75		16,448,559.7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	-	-	1,126,760.56	-28,126,760.56	-27,000,000.00	-	-27,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26,760.56	-1,126,760.56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3. 其他								-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5. 其他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9,151,989.99</b>	<b>-</b>	<b>-</b>	<b>-</b>	<b>-</b>	<b>4,214,793.15</b>	<b>10,933,138.31</b>	<b>84,299,921.45</b>	<b>-</b>	<b>84,299,921.45</b>

(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63,425.39	9,939,198.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917,000.00	26,230,000.00
应收账款	45,520,064.82	41,066,690.06
预付款项	2,016,011.52	3,717,450.0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3,523.00	138,600.00
存货	11,990,252.18	11,274,655.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80,380,276.91</b>	<b>94,366,594.74</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63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135,261.81	29,303,863.76
在建工程	9,816,993.93	5,991,250.0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99,034.29	2,469,496.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171.61	75,361.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4,056,461.64</b>	<b>37,839,972.28</b>
<b>资产总计</b>	<b>144,436,738.55</b>	<b>132,206,567.02</b>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19,686,279.38	15,321,847.59
预收款项	45,888.50	43,019.35
应付职工薪酬	954,074.75	903,994.53
应交税费	1,600,192.45	1,537,784.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5,650,000.00	27,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00,0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48,436,435.08</b>	<b>47,906,645.57</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48,436,435.08</b>	<b>47,906,645.57</b>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69,151,989.99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9,141,483.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32,374.23	4,214,793.15

未分配利润	6,126,445.36	10,933,138.3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96,000,303.47</b>	<b>84,299,921.4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44,436,738.55</b>	<b>132,206,567.02</b>

(6)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95,815,928.44</b>	<b>101,700,608.58</b>
减：营业成本	77,300,052.40	77,193,889.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7,342.93	417,548.06
销售费用	1,532,020.84	2,346,163.27
管理费用	8,374,279.53	8,224,291.87
财务费用	-354,616.91	576,204.72
资产减值损失	29,103.16	-116,272.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b>8,527,746.49</b>	<b>13,058,783.42</b>
加：营业外收入	-	1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48.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b>	<b>8,527,746.49</b>	<b>13,157,435.00</b>
减：所得税费用	1,204,004.17	1,889,829.36
<b>四、净利润</b>	<b>7,323,742.32</b>	<b>11,267,605.64</b>

(7)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745,219.05	51,560,420.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8,084.13	290,086.0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6,563,303.18</b>	<b>51,850,507.0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38,574.44	34,300,990.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13,662.79	5,242,584.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11,293.83	6,047,57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1,265.68	4,503,990.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8,554,796.74</b>	<b>50,095,145.0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008,506.44</b>	<b>1,755,362.02</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25,919.39	10,002,327.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3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460,919.39</b>	<b>10,002,327.09</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460,919.39</b>	<b>-10,002,327.0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76,639.70	16,448,559.7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376,639.70</b>	<b>16,448,559.75</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0,000.00	490,6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50,000.00</b>	<b>10,490,680.0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26,639.70</b>	<b>5,957,879.7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247,709.07</b>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25,773.25	-2,536,794.3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9,198.64	13,575,993.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3,425.39	11,039,198.64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151,989.99	-				4,214,793.15	10,933,138.31	84,299,92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69,151,989.99	-	-	-	-	4,214,793.15	10,933,138.31	84,299,92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0,848,010.01	9,141,483.88	-	-	-	-3,482,418.92	-4,806,692.95	11,700,382.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7,323,742.32	7,323,74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12,685.50	1,163,954.20	-	-	-	-	-	4,376,639.7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212,685.50	1,163,954.20						4,376,639.7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732,374.23	-732,374.23	-
1.提取盈余公积						732,374.23	-732,374.23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635,324.51	7,977,529.68	-	-	-	-4,214,793.15	-11,398,061.04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7,635,324.51	7,977,529.68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80,000,000.00</b>	<b>9,141,483.88</b>	-	-	-	<b>732,374.23</b>	<b>6,126,445.36</b>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703,430.24	-				3,088,032.59	27,792,293.23	83,583,75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52,703,430.24	-	-	-	-	3,088,032.59	27,792,293.23	83,583,756.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6,448,559.75	-	-	-	-	1,126,760.56	-16,859,154.92	716,165.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67,605.64	11,267,60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48,559.75	-	-	-	-	-	-	16,448,559.75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6,448,559.75							16,448,559.7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1,126,760.56	-28,126,760.56	-27,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126,760.56	-1,126,760.56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000,000.00	-27,000,000.00
3.其他								-
（四）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新光镭射公开转让说明书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9,151,989.99</b>	<b>-</b>	<b>-</b>	<b>-</b>	<b>-</b>	<b>4,214,793.15</b>	<b>10,933,138.31</b>	<b>84,299,921.45</b>

## 5. 最近两年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审计报告均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 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一)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二)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组合 2	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	1.00
1 至 2 年	5.00	5.00
2 至 3 年	10.00	10.00
3 至 4 年	20.00	20.00
4 至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 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四)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五）长期股权投资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

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六）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10	2.25-4.50
机器设备	5-10	10	9.00-18.00
电子设备	3-10	10	18.00-30.00
运输设备	3-10	10	18.00-30.00
其他设备	3-10	10	18.00-30.00



## （七）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 （八）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九）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十一）收入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十二）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十三）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十五）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 三、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财务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1,532,680.61	101,700,608.58
净利润（元）	14,101,105.03	11,267,605.6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264,530.89	11,267,605.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744,991.65	11,183,751.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914,305.07	11,183,751.80
毛利率（%）	19.30	24.10
净资产收益率（%）	14.95	1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	9.34	11.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2.31	2.00
存货周转率（次/年）	5.29	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047,020.19	1,755,362.0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8	0.03
<b>财务指标</b>	<b>2014年12月31日</b>	<b>2013年12月31日</b>
资产合计（元）	167,805,107.55	132,206,567.02
负债合计（元）	56,391,240.13	47,906,645.57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1,413,867.42	84,299,921.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02,941,092.04	84,299,921.4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9	1.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29	1.22
资产负债率（%）	33.53	36.24
流动比率	2.01	1.97
速动比率	1.63	1.73

注：1.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2. 稀释每股收益=基本每股收益（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 每股净资产=期末所有者权益/期末注册资本

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注册资本

###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微幅增加，从2013年101,700,608.58元增加至2014年111,532,680.61元，增幅9.67%。该增长主要来自于特锐达及新设全资

子公司郑州新光，上述二者对收入贡献分别约为 800 万元、1,270 万元。同时受中央反腐遏制“三公”消费的影响，烟、酒终端市场销售低迷影响，包装产品价格出现下降，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呈现下降趋势。具体详见本章“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相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二）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6.24%、33.53%，相对偏低且较为稳定，2014 年的资产负债率下降，主要是 2014 年公司股东江阴锐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阴心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进行增资，使得资产规模增加，拉低资产负债率水平。公司报告期末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大于 1，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0、2.31，相对稳定，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59、5.29，基本稳定略有放缓，主要是收购特锐达、新设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合并范围内主体增加，业务向下游进行拓展，同时郑州新光将原郑州欣联的库存商品购入，导致存货规模增加，同时由于受终端市场低迷影响，销售收入增长有限，因此造成存货周转率放缓。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收款方式以票据方式为主，同时采购货款以票据背书的方式或开具承兑货票的方式进行支付，因此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金额远小于公司的业务规模。

公司 2013 年、2014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1,755,362.02 元、22,047,020.19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大幅增加。该增加主要系公司收购原由上海绿新控股的特锐达时，特锐达原账面上一笔银行贷款转借给上海绿新控股的子公司浙江德美彩印有限公司，贷款到期后，浙江德美彩印有限公司将该笔借款归还给特锐达，导致特锐达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2,000 万，剔出该部分影响公司 2014 年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为 2,047,020.19 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的投资活动除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外，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为-2,981,974.24，其中收购特锐达支付现金 2,635,000.00 元，同时购买日

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616,974.24 元。筹资活动现金流系银行借款引起以及股东江阴锐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阴心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对公司进行增资。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公司最近两年的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元）	占比（%）	2013 年度（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4,240,866.92	93.46	101,588,941.61	99.89
其他业务收入	7,291,813.69	6.54	111,666.97	0.11
<b>合计</b>	<b>111,532,680.61</b>	<b>100.00</b>	<b>101,700,608.5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实现的收入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99.89%、93.46%，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他业务收入中除 2014 年与金芒果发生的贸易收入 7,241,395.29 元外，具体详见本章“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四）关联交易必要性”，其他系小额材料销售收入。

公司的收入确认方式：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标准确认收入，即按照发货签收数量，月末对账后统一开具发票确认收入。该确认原则符合收入的一般确认原则：公司在已将产品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使用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产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分类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元）	占比（%）	2013 年度（元）	占比
转移涂布膜	63,288,912.39	60.71	76,171,833.36	74.98
复合涂布膜	13,496,402.19	12.95	21,527,045.83	21.19
复合纸	13,678,408.47	13.12		
镀铝纸	8,850,876.95	8.49		
委托加工	4,926,266.92	4.73	3,890,062.42	3.83
<b>合计</b>	<b>104,240,866.92</b>	<b>100.00</b>	<b>101,588,941.6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分为转移涂布膜、复合涂布膜、复合纸、镀铝纸、委托加工，其中转移涂布膜、复合涂布膜主要来自母公司新光镭射；复合纸收入主要来自子公司郑州新光；镀铝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特锐达；委托加工收入分别来自母公司新光镭射与子公司特锐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基本稳定略有增加，从 2013 年的 101,588,941.61 元增加至 2014 年的 104,240,866.92 元，增加 2,651,925.31 元，增幅 2.61%。

报告期内，受中央反腐遏制“三公”消费的影响，烟草行业消费低迷，使得母公司新光镭射主营业务收入从 2013 年 101,588,941.61 元下降至 2014 年 84,894,942.73 元，下降约 1,670 万元；同时由于公司收购特锐达、新设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上述二者对收入贡献分别约为 800 万元、1,270 万元，综合作用使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持平略有增加。

**公司报告期内的成本构成：**

项目	2014 年度	比例	2013 年度	比例
直接材料	64,442,152.64	77.65%	61,677,236.18	80.01%
直接人工	3,067,678.09	3.70%	2,038,277.81	2.64%
制造费用	15,481,001.57	18.65%	13,369,247.75	17.34%
合计	82,990,832.29	100.00%	77,084,761.74	100.00%

公司的成本构成相对稳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最近两年的综合毛利情况如下：

产品	2014 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转移涂布膜	63,288,912.39	50,531,335.99	20.16
复合涂布膜	13,496,402.19	10,937,990.35	18.96
小计	76,785,314.58	61,469,326.34	19.95
复合纸	13,678,408.47	11,145,488.55	18.52
镀铝纸	8,850,876.95	6,928,319.60	21.72
委托加工	4,926,266.92	3,447,697.80	30.01
合计	104,240,866.92	82,990,832.29	21.12
产品	2013 年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转移涂布膜	76,171,833.36	57,752,253.41	24.18
复合涂布膜	21,527,045.83	16,948,139.08	21.27
小计	97,698,879.19	74,700,392.49	23.54
复合纸			
镀铝纸			
委托加工	3,890,062.42	2,384,369.25	38.71
合计	101,588,941.61	77,084,761.74	24.12

报告期内可比产品毛利率水平均呈现下降趋势，导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呈现下降的趋势，由 2013 年 24.12% 下降至 2014 年 21.12%。其中可比产品转移涂布膜、复合涂布膜、委托加工毛利率水平均呈现下降趋势。膜类产品合计（转移涂布膜、复合涂布膜）毛利率由 2013 年 23.54% 下降至 2014 年 19.95%，该下降主要是受烟、酒终端市场销售低迷影响，包装产品价格出现下降，膜类产品平均售价从 2013 年 0.4846 元下降至 2014 年 0.4680 元，降幅约 3.54%。报告期内膜大类产品成本相对稳定，虽然受全球石油价格下调影响，主要材料基膜的采购价格有所下降，但由于受产量下降对固定费用的摊薄影响以及 2014 年折旧费用的增加双重影响，使得平均工费上升抵消由于材料成本下降对成本的正面影响。在报告期内成本相对稳定的情况下，产品价格的下降，使得膜类产品毛利率水平同时出现下降。委托加工毛利率水平从 2013 年 38.71% 下降至 2014 年 30.01%，主要是受成品价格下降使得加工费价格亦同时出现下降，从 2013 年 0.4328 元/米下降至 0.3806 元/米，下降约 12%，因此使得委托加工毛利率水平下降。由于公司 2014 年收购特锐达、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业务向产业链下游进行延伸，而新增加的复合纸、镀铝纸业务收入，其毛利率水平报告期分别为 18.52%、21.72%，与上市公司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565）2013 年毛利率相比，其复合纸、镀铝纸的毛利率水平分别为 17.18%、29.01%，复合纸毛利率水平基本持平，镀铝纸毛利率水平明显偏低，主要是受规模效益影响。2013 年上海绿新实现镀铝纸销售约 111,074.72 万元，而公司报告期内收入仅为 885.09 万元，因此造成公司与上海绿新在镀铝纸毛利率方面存在一定差距。

## 2.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目	2014 年度（元）	2013 年度（元）	2014 年增长率（%）
营业收入	111,532,680.61	101,700,608.58	9.67
营业成本	90,002,253.40	77,193,889.38	16.59
营业利润	9,306,327.21	13,058,783.42	-28.74
利润总额	15,607,637.07	13,157,435.00	18.62
净利润	14,101,105.03	11,267,605.64	25.15

2014 年由于收购特锐达、新设立全资子公司使得公司的营业收入出现微幅上升，但由于受“三公”消费的影响，烟、酒终端行业销售低迷，使得烟包、酒包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最终使得营业利润出现下降。由于 2014

年收购特锐达投资成本小于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非经常性收益 6,273,603.69 元,使得 2014 年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同时出现上升。

##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增长率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销售费用	1,729,344.34	1.55	2,346,163.27	2.31	-26.29
管理费用	10,050,992.97	9.01	8,224,291.87	8.09	22.21
财务费用	-398,647.23	-0.36	576,204.72	0.57	-169.18
<b>合计</b>	<b>11,381,690.08</b>	<b>10.20</b>	<b>11,146,659.86</b>	<b>10.96</b>	<b>2.11</b>

注:上表中“占比”系指费用项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公司的销售费用整体占比不高,主要是受公司经营模式的影响。由于公司的关联方销售占比较高,客户相对集中,因此销售费用占比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虽然呈现小幅上升,但销售费用有所下降。这主要受两方面原因影响:一方面,因为公司的销售收入增长主要来自新收购特锐达以及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的业务贡献,而上述两家子公司特锐达的客户主要以原控股股东上海绿新的原有客户为主,郑州新光逐步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2014 年客户仅有河南金芒果,因此受其销售模式的影响,两家子公司的销售费用较小,报告期内特锐达、郑州新光的销售费用分别仅为 151,085.66 元、46,237.84 元,因此两家子公司虽然是收入增长的主要贡献者,但是其销售费用金额较小,对销售费用的影响十分有限。另一方面,母公司新光镭射 2014 年收入较 2013 年有所下降,使得销售费用尤其是货物运输费用随着销售收入的下降而下降,2013 年、2014 年母公司销售费用占比分别系 1.24%、1.78%,下降约 60 万。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折旧费用、办公费用等,管理费用中主要以固定费用为主。2014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出现增长,主要源自新收购公司特锐达、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上述两家公司子公司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分别为 1,035,614.88 元、63,853.95 元。除上述原因外,母公司新光镭射职工薪酬增加约 20 万元,同时因为收购特锐达固定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本期累计折旧约 58 万。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系利息支出、利息收入以及汇兑损益。利息支出系银行借款的利息费用。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金额较小,财务费用报告期内的波动主要是受利息收入/支出的影响。2013 年初母公司新光镭射 1,000 万元借款,在 2013

年陆续归还，因此产生利息支出。2014年由于增资的影响，公司将闲余资金进行银行短期理财产品购买，因此利息收入较2013年增加。综合上述因素，使得2013年、2014年的利息收入、利息支出的净额分别表现为利息支出300,593.93元、利息收入414,476.53元。

###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273,603.6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706.17	-1,348.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b>小计</b>	<b>6,301,309.86</b>	<b>98,651.58</b>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945,196.48	14,797.7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5,356,113.38	83,853.84
其中：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5,887.56	
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合计	5,350,225.82	83,853.84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除2014年因收购特锐达投资成本小于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6,273,603.69元外，其余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较小。此次收购公允价值经由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4)第186号报告评估确定，经评估归属于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25,908,603.69元。收购成本19,635,000.00元，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收购成本部分6,273,603.69元计入当期损益。

2013年政府补助系公司2013年4月南闸街道财政收入奖励10万元。

公司合并口径下，报告期内(2013年、2014年)的净利润分别系11,267,605.64元、14,101,105.03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系11,183,751.80元、8,744,991.65元。除2014年因收购特锐达投资成本小于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6,273,603.69元，对公司的利润状况产生一

定的影响。其余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较小，对公司的利润状况无重大影响。上述非经常性损益均不具有可持续性，公司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

#### (四) 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新光镭射	特锐达	郑州新光
增值税	销项税额-可抵扣进项税额	17.00	17.00	1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25.00	25.00
城市建设与维护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7.00	5.00、7.00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00	5.00	5.00

##### 2. 税收优惠

公司于2012年10月25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232001479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15%的税收优惠，有效期限三年。子公司所得税率均为25%。

#### 五、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合并口径）

##### (一) 应收票据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银行承兑汇票	19,397,000.00	26,23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9,397,000.00	26,230,000.00

报告期末公司账面的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应收票据金额较大与公司的经营模式密切相关，公司大部分的销售及采购交易均以票据的形式进行，即销售收款收取票据，采购付款将票据背书进行支付。

2014年末应收票据较上年末的变动受两方面因素影响：一方面公司收购特锐达分别使用应收票据、现金支付1,700万元、263.5万元，共计1,963.50万元收购价款；另一方面公司收购特锐达，新设郑州新光使得应收票据分别增加约528万、220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前五名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江苏中印印务集团有限公司	2014/09/04	2015/03/04	2,000,000.00
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09/28	2015/03/28	1,500,000.00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	2014/11/24	2015/05/24	1,500,000.00
荣华(清远)柯式印刷有限公司	2014/09/01	2015/03/01	1,257,024.22
山东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4/08/29	2015/02/12	1,204,800.00
小计			7,461,824.22

## (二) 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结算完毕的应收账款情况具体如下：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54,629,364.78	976,480.79	41,567,702.57	501,012.51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2,522.63	231,261.32		
合计	55,091,887.41	1,207,742.11	41,567,702.57	501,012.51

账龄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坏帐准备	余额(元)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含一)	52,096,757.56	520,967.58	39,434,315.54	394,343.16
一至二年(含二)	1,512,491.39	75,624.57	2,133,387.03	106,669.35
二至三年(含三)	546,429.55	54,642.96		
三至四年(含四)	3,744.00	748.80		
四至五年(含五)	290,890.80	145,445.40		
五年以上	179,051.48	179,051.48		
合计	54,629,364.78	976,480.79	41,567,702.57	501,012.51

\*注：报告期内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系特锐达对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

2012年6月，特锐达就与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向法院提起诉讼，2012年11月20日特锐达取得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2012)平民初字第53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应支付货款2,300,561.49元，2013年6月20日，特锐达取得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2013)

二中民终字第 0937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除上述（2012）平民初字第 5374 号民事判决书所判决款项外，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还应支付 591,265.05 元货款给特锐达，至 2014 年 2 月，北京迦南共计支付货款 2,429,303.91 元，仍有 462,522.63 元未支付，特锐达于 2014 年 6 月 10 日取得北京市平谷区人民法院（2013）平执字第 02364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查封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海德堡印刷机两台，查封期间不得私自转移、隐藏、变卖等。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特锐达账面应收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货款 462,522.63 元，北京迦南印刷有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两年已归还大部分欠款，且特锐达已取得查封资产的判决书。依据谨慎性原则，公司仍对该笔款项按 50%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期一般在 3 个月左右，由于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领域为烟酒包装产品，销售具有季节性特点，因此公司的销售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加之 3 个月信用期，使得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

公司已关注到应收账款比例高的问题，公司正逐步推行全面信用管理，除建立赊销管理制度，明确赊销审批流程、赊销评价标准及异常客户、问题客户的追踪措施，新增客户严格把关，老客户尽可能逐步压缩账期，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尽量减少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 2013 年同期出现大幅上升，主要系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增加所致，2014 年公司收购特锐达及新设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分别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增加约 524 万、862 万。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2,115,358.91	一年以内	53.20	是
浙江中佳科技有限公司	4,621,141.63	一年以内	11.12	否
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3,301,693.02	一年以内	7.94	是
优思吉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2,623,359.56	一年以内	6.31	否
湖州智冠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2,179,523.88	一年以内	5.24	否
合计	34,841,077.00		83.8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18,422,484.15	一年以内	33.43	是
河南金芒果印刷有限公司	8,624,900.85	一年以内	15.66	是
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	5,795,755.44	一年以内	10.52	否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4,614,119.05	一年以内	8.38	是
浙江中导商贸有限公司	3,801,292.28	一年以内	6.90	否
<b>合计</b>	<b>41,258,551.77</b>		<b>74.89</b>	

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占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均在70%以上，这主要受公司的销售相对集中所致。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好。截至2015年3月3日，公司应收账款已回款约1,380万元。

### (三) 预付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一年以内(含一年)	1,814,331.22	89.17	3,679,112.33	98.97
一至二年(含二年)	186,675.02	9.17	32,397.76	0.87
二至三年(含三年)	27,866.00	1.37	5,940.00	0.16
三年以上	5,940.00	0.29	-	-
<b>合计</b>	<b>2,034,812.24</b>	<b>100.00</b>	<b>3,717,450.09</b>	<b>100.00</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金中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216,249.38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否
江阴市供电公司	620,542.10	一年以内	预付电费	否
上海东联化纤有限公司	487,878.40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否
江阴天力燃气有限公司	91,555.50	一年以内	预付燃气费	否
佛山杜邦鸿基薄膜有限公司	49,001.06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否
<b>合计</b>	<b>3,465,226.44</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阴市供电公司	430,520.48	一年以内	预付电费	否
上海保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5,000.00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	否



上海东联化纤有限公司	324,976.02	一年以内、一至二年	合同尚未履行	否
富维薄膜（山东）有限公司	245,640.80	一年以内	合同尚未履行	否
江阴天力燃气有限公司	173,426.20	一年以内	预付燃气费	否
<b>合计</b>	<b>1,579,563.50</b>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金额较小，2013年末、2014年末占资产比重分别为2.81%、1.21%。2013年末、2014年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占期末余额的比重分别为93.22%、77.63%，除预付江阴市供电公司、江阴天力燃气有限公司的预付电费、燃气费用外，主要系预付材料款项，如预付江苏金中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东联化纤有限公司等采购基膜款项。

预付账款前五名中除预付上海东联化纤有限公司的款项在超过一年后，其余账款均在一年以内。造成上述账款超过一年是由于双方对基膜质量标准尚未达成一致，因此采购合同未按时执行，2014年双方经过协商已开始陆续小批量试样供货。

#### （四）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959,056.00	136,662.60	140,000.00	1,400.00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000.00	26,000.00		
<b>合计</b>	<b>985,056.00</b>	<b>162,662.60</b>	<b>140,000.00</b>	<b>1,400.00</b>

\*注：应收账款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系对北京清大农研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该款项系业务保证金，由于账龄较长，公司预计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一年以内(含一年)	317,700.00	3,177.00	140,000.00	1,400.00
一至二年(含二年)	530,000.00	26,500.00	-	-
二至三年(含三年)	4,856.00	485.60	-	-
三至四年(含四年)	-	-	-	-
四至五年(含五年)	-	-	-	-
五年以上	106,500.00	106,500.00	-	-
<b>合计</b>	<b>959,056.00</b>	<b>136,662.60</b>	<b>140,000.00</b>	<b>1,400.00</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一年以内	保证金	71.43	否
何松武	20,0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14.29	是
范龙	10,0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7.14	否
于雷云	10,0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7.14	否
<b>合计</b>	<b>140,000.00</b>			<b>100.0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张学斌	470,000.00	一至二年	资金往来	47.71	是
丁伟	200,0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20.30	否
于雷云	83,7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8.50	否
无锡江南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70,000.00	五年以上	保证金	7.11	否
村田激光制版(上海)有限公司	36,500.00	五年以上	保证金	3.71	否
<b>合计</b>	<b>860,200.00</b>			<b>87.32</b>	

2013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员工备用金以及参与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招投标保证金。

2014年末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子公司特锐达对实际控制人张学斌资金拆借款,截至2015年2月末,上述款项已归还;对丁伟、于雷云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系备用金分别用于业务拓展以及公司新建大楼装修材料购买;无锡江南印刷机械有限公司、村田激光制版(上海)有限公司的款项是子公司特锐达账面的其他应收

款，该款项系业务保证金，由于时间较长，账龄在 5 年以上，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全额计提坏帐准备。

### （五）存货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10,428,907.16		10,428,907.16
产成品	845,748.79		845,748.79
在产品	-		-
<b>合计</b>	<b>11,274,655.95</b>		<b>11,274,655.95</b>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17,722,855.16	1,253,813.63	16,469,041.53
产成品	4,193,608.84	308,370.90	3,885,237.94
发出商品	823,151.83		823,151.83
<b>合计</b>	<b>22,739,615.83</b>	<b>1,562,184.53</b>	<b>21,177,431.30</b>

公司的存货由原材料及产成品组成。由于公司的产品生产过程相对简单，周期短，通常将基膜、胶水以及按适当比例调配的涂料通过涂布机等设备进行涂布，因此公司的存货中未包含在产品。2014 年末公司存货中的发出商品主要系子公司特锐达已发出商品尚未经对方签字验收，未达到收入确认时点的产成品。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上升，主要来自新增子公司特锐达、郑州新光的存货账面余额增加，上述两家子公司 2014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7,319,711.52 元、3,497,462.48 元。因此剔出上述两家子公司的影响，母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的存货余额分别为 11,274,655.95 元、11,990,252.18 元，相对稳定。

报告期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子公司特锐达部分原材料及产成品库龄较长，且无订单支持，可变现净值已低于账面价值，发生减值迹象，因此对该部分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除上述存货跌价准备外，公司存货状况良好，未发现减值迹象。

###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b>合计</b>		<b>2,000,000.00</b>

公司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系持仓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截至 2014 年末该部分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未再持有其他银行理财产品。

### (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类别及估计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及年折旧率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10	2.25-4.50
机器设备	5-10	10	9.00-18.00
电子设备	3-10	10	18.00-30.00
运输设备	3-10	10	18.00-30.00
其他设备	3-10	10	18.00-30.0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4年1月1日	16,425,478.32	489,306.48	27,494,596.43	499,733.00	82,215.04	44,991,329.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150,582.04	810,577.04	12,929,924.20	2,181,708.23	809,646.78	29,882,438.29
(1) 购置	109,000.00	11,948.71	1,175,247.89			1,296,196.6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3,041,582.04	798,628.33	11,754,676.31	2,181,708.23	809,646.78	28,586,241.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4年12月31日	29,576,060.36	1,299,883.52	40,424,520.63	2,681,441.23	891,861.82	74,873,767.56
<b>二、累计折旧</b>						
1. 2014年1月1日	7,527,721.00	345,116.41	7,436,287.56	332,732.14	45,608.40	15,687,465.51
2. 本期增加金额	5,025,669.31	803,561.93	10,396,637.51	2,070,911.67	698,590.08	18,995,370.50
(1) 计提	1,091,372.91	115,773.95	3,028,189.43	454,507.12	14,780.88	4,704,624.29
(2) 企业合并增加	3,934,296.40	687,787.98	7,368,448.08	1,616,404.55	683,809.20	14,290,746.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4年12月31日	12,553,390.31	1,148,678.34	17,832,925.07	2,403,643.81	744,198.48	34,682,836.01
<b>三、减值准备</b>						
1. 2014年1月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4年12月31日						
<b>四、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b>	17,022,670.05	151,205.18	22,591,595.56	277,797.42	147,663.34	40,190,931.55

合并增加系收购特锐达使得相应固定资产增加，其中房屋建筑物系特锐达目前的经营生产用厂房。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将江阴市锡澄路 285 号的房屋产权（澄房权证江阴字第 fys0017272 号）及土地（澄土国用（2010）第 11370 号）进行抵押担保，用于取得招商银行 3,000 万元最高额授信额度。该授信期限自 2014 年 4 月 18 日至 2015 年 4 月 17 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发生银行借款，该授信额度尚未使用。

#### （八）在建工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大楼	9,816,993.93		9,816,993.93	5,991,250.03		5,991,250.03
合计	9,816,993.93		9,816,993.93	5,991,250.03		5,991,250.03

报告期末公司的在建工程系公司新建的研发大楼，截至 2014 年末工程尚未竣工。公司未发生利息资本化。

#### （九）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及外购的专利使用权（亲水性碳纳米管及其制备方法）。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分别按照 50 年、6 年进行摊销。

2013 年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原价合计	3,156,450.00			3,156,450.00
其中：专利	50,000.00			50,000.00
土地使用权	3,106,450.00			3,106,45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16,491.07	70,462.32		686,953.39
其中：专利	5,555.52	8,333.28		13,888.80
土地使用权	610,935.55	62,129.04		673,064.59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539,958.93			2,469,496.61
其中：软件	44,444.48			36,111.20
土地使用权	2,495,514.45			2,433,385.41

2014年					
项目	期初余额(元)	本期增加(元)	其他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期末余额(元)
一、原价合计	3,156,450.00		4,388,735.19		7,545,185.19
其中：软件	50,000.00				50,000.00
土地使用权	3,106,450.00		4,388,735.19		7,495,185.19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686,953.39	114,496.37	194,253.99		995,703.75
其中：软件	13,888.80	8,333.28			22,222.08
土地使用权	673,064.59	106,163.09	194,253.99		973,481.67
三、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469,496.61				6,549,481.44
其中：软件	36,111.20				27,777.92
土地使用权	2,433,385.41				6,521,703.52

其他增加系收购特锐达使得无形资产相应增加，该无形资产系特锐达目前生产经营用地的土地使用权。

####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递延所得税资产</b>		
资产减值准备	686,366.23	75,361.88
合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12,194.33	
小计	698,560.56	75,361.88
<b>递延所得税负债</b>		
合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1,524,756.90	
小计	1,524,756.90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减值准备以及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特锐达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产生的暂时性差异引起。

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特锐达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07,742.11	501,012.5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2,662.60	1,400.00
存货跌价准备	1,562,184.53	

合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48,777.31	
<b>小计</b>	<b>2,981,366.55</b>	<b>502,412.51</b>
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并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6,099,027.57	
<b>小计</b>	<b>6,099,027.57</b>	

###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期间	期初数	当期计提	其他增加*	当期核销	期末数
坏账准备	2014年	502,412.51	47,056.85	1,027,353.45	206,418.10	1,370,404.71
	2013年	618,684.65	-116,272.14			502,412.51
存货跌价准备	2014年		26,443.01	1,625,767.83	90,026.31	1,562,184.53
	2013年					

\*注：其他增加系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作为基准日，收购特锐达导致同时增加的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

##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资产情况（母公司）

### (一) 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结算完毕的应收账款情况具体如下：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41,227,604.24	463,633.76	41,567,702.57	501,012.51
其他组合	4,756,094.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45,983,698.58</b>	<b>463,633.76</b>	<b>41,567,702.57</b>	<b>501,012.51</b>

账龄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坏帐准备	余额(元)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含一年)	40,586,219.89	405,862.20	39,434,315.54	394,343.16
一至二年(含二年)	127,337.55	6,366.88	2,133,387.03	106,669.35

二至三年（含三年）	514,046.80	51,404.68		
三至四年（含四年）				
四至五年（含五年）				
五年以上				
<b>合计</b>	<b>41,227,604.24</b>	<b>463,633.76</b>	<b>41,567,702.57</b>	<b>501,012.51</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22,115,358.91	一年以内	53.20	是
浙江中佳科技有限公司	4,621,141.63	一年以内	11.12	否
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3,301,693.02	一年以内	7.94	是
优思吉德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2,623,359.56	一年以内	6.31	否
湖州智冠包装新材料有限公司	2,179,523.88	一年以内	5.24	否
<b>合计</b>	<b>34,841,077.00</b>		<b>83.81</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18,422,484.15	一年以内	40.06	是
湖北盟科纸业公司	5,795,755.44	一年以内	12.60	否
郑州新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756,094.34	一年以内	10.34	是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4,614,119.05	一年以内	10.03	是
浙江中导商贸有限公司	3,801,292.28	一年以内	8.27	否
<b>合计</b>	<b>37,389,745.26</b>		<b>81.31</b>	

## （二）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金额（元）	坏账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77,700.00	4,177.00	140,000.00	1,400.00



其他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b>合计</b>	<b>177,700.00</b>	<b>4,177.00</b>	<b>140,000.00</b>	<b>1,400.00</b>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金额(元)	坏帐准备(元)
一年以内(含一年)	117,700.00	1,177.00	140,000.00	1,400.00
一至二年(含二年)	60,000.00	3,000.00		
二至三年(含三年)				
三至四年(含四年)				
四至五年(含五年)				
五年以上				
<b>合计</b>	<b>177,700.00</b>	<b>4,177.00</b>	<b>140,000.00</b>	<b>1,400.00</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一年以内	保证金	71.43	否
何松武	20,0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14.29	是
范龙	10,0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7.14	否
于雷云	10,0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7.14	否
<b>合计</b>	<b>140,000.00</b>			<b>100.0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于雷云	83,7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47.10	否
湖北盟科纸业有限公司	30,000.00	一至二年	保证金	16.88	否
范龙	28,000.00	一年以内、一至二年	备用金	15.76	否
何松武	20,000.00	一至二年	备用金	11.25	否
薛永荣	7,000.00	一年以内	备用金	3.94	否
<b>合计</b>	<b>168,700.00</b>			<b>94.94</b>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特锐达	成本法	19,635,000.00		19,635,000.00		19,635,000.00
郑州新光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4,635,000.00		24,635,000.00		24,635,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子公司						
特锐达	75.00	75.00				
郑州新光	100.00	100.00				

2014年4月，新光镭射投资5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以逐步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从而避免、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具体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章 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特锐达成立于2003年9月3日，注册资本120万美元。2014年8月18日，新光镭射召开股东大会，决议以1,963.50万元价款收购上海绿新持有特锐达75%的股权，以实现向下游产业链的延伸，丰富产品结构。此次收购经由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14）第186号报告评估确定，经评估归属于收购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25,908,603.69元。收购成本19,635,000.00元，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大于收购成本部分6,273,603.69元计入当期损益。

## 七、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债务情况（合并口径）

### （一）应付票据

种类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元）	1,5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3,000,0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银行承兑汇票余额150万元，其中由新光镭射作为出票人的50万元应付票据，共缴纳保证金15万元，同时使用35万元信用额

度（最高授信额度 850 万元，由江阴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授信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15 日至 2015 年 9 月 15 日）；由郑州新光作为出票人的 100 万元应付票据，系通过 100 万元票据质押取得。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金额明细如下：

出票日期	出票银行	出票单位	承兑到期日	金额（元）	收款单位
2014. 10. 31	招商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郑州新光	2015. 4. 30	350, 000. 00	厦门山璜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0. 31	招商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郑州新光	2015. 4. 30	250, 000. 00	湖南互力达涂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4. 10. 31	招商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郑州新光	2015. 4. 30	200, 000. 00	上海维凯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0. 31	招商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郑州新光	2015. 4. 30	130, 000. 00	新乡市华洋粘合剂有限公司
2014. 12. 31	农业银行江阴南闸支行	新光镭射	2015. 06. 30	100, 000. 00	江阴翔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2. 31	农业银行江阴南闸支行	新光镭射	2015. 06. 30	100, 000. 00	江阴翔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2. 31	农业银行江阴南闸支行	新光镭射	2015. 06. 30	100, 000. 00	江阴翔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2. 31	农业银行江阴南闸支行	新光镭射	2015. 06. 30	100, 000. 00	江阴翔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2. 31	农业银行江阴南闸支行	新光镭射	2015. 06. 30	100, 000. 00	江阴翔臻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014. 10. 31	招商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郑州新光	2015. 4. 30	70, 000. 00	上海俊途实业有限公司
<b>合计</b>				<b>1, 500, 000. 00</b>	

## （二）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	余额(元)	比例 (%)
一年以内（含一年）	22, 976, 725. 40	99. 09	15, 071, 433. 74	98. 37
一至二年（含二年）	29, 760. 00	0. 13	244, 056. 85	1. 59
二至三年（含三年）	169, 315. 16	0. 73	3, 165. 00	0. 02
三年以上	12, 448. 00	0. 05	3, 192. 00	0. 02
<b>合计</b>	<b>23, 188, 248. 56</b>	<b>100. 00</b>	<b>15, 321, 847. 59</b>	<b>100. 00</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上海乘鹰实业有限公司	涂料	5, 935, 829. 04	一年以内	38. 74	否
珠海久立美真空蒸著科技有限公司	涂料	2, 241, 657. 73	一年以内	14. 63	否
江阴市房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厂房建造	1, 280, 000. 00	一年以内	8. 35	否
东莞市邦固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涂料	687, 733. 77	一年以内	4. 49	否
东莞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涂料	687, 258. 02	一年以内	4. 49	否
<b>合计</b>		<b>10, 832, 478. 56</b>		<b>70. 70</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乘鹰新材料有限公司	涂料	8,754,762.58	一年以内	37.76	否
常州钟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膜	2,426,253.00	一年以内	10.46	否
郑州欣联	复合纸	1,990,120.67	一年以内	8.58	否
深圳市金彩化工有限公司	涂料	1,105,918.51	一年以内	4.77	否
珠海久立美真空蒸著科技有限公司	涂料	960,608.68	一年以内	4.14	否
<b>合计</b>		<b>15,237,663.44</b>		<b>65.71</b>	

与郑州欣联的应付账款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之“(二) 关联交易”。

公司生产用原材料主要包括基膜以及涂料。基膜采购通常采用货到付款或货到后一个月付款。涂料采购通常在 3 个月左右付款。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呈现上升趋势，主要来自两方面原因：一方面，公司收购特锐达、新设郑州新光使得合并范围增加，相应应付账款余额增加，剔除内部交易影响后，因增加合并范围使得应付账款增加约 360 万元，特锐达、郑州新光影响金额分别为约 130 万元、230 万元。另一方面，母公司新光镭射应付账款余额增加约 440 万元，主要受公司因收购特锐达支付收购款项后，对公司的资金流有所影响，公司将付款进度进行了延长，因此造成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出现上涨。

由于基膜采购的付款周期相对较短，涂料采购的付款周期较长，因此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的供应商主要以涂料供应商为主。

### (三) 预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2,869.15	6.25	21,666.80	50.37
一至二年(含二年)	21,666.80	47.22	21,352.55	49.63
二至三年(含三年)	21,352.55	46.53		
三年以上				
<b>合计</b>	<b>45,888.50</b>	<b>100.00</b>	<b>43,019.35</b>	<b>100.00</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是否关
温州海虹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1,666.80	一年以内	未发货	否
陕西科林新材料有限公司	21,352.55	一至二年	未发货	否
<b>合计</b>	<b>43,019.35</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温州海虹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1,666.80	一至二年	未发货	否
陕西科林新材料有限公司	21,352.55	二至三年	未发货	否
西安大丰纸业有限公司	1,869.15	一年以内	未发货	否
江阴首信防伪有限公司	1,000.00	一年以内	未发货	否
<b>合计</b>	<b>45,888.50</b>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小，是因为公司目前更多以老客户为主并采取赊销方式，因此预收账款金额较小。

#### (四) 应交税费

税种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463,888.21	796,483.78
城建税	64,476.76	39,824.19
企业所得税	542,784.55	546,796.78
房产税	55,411.18	32,583.02
土地使用税	61,489.80	66,480.00
个人所得税	16,476.36	12,923.44
印花税	3,891.27	2,868.70
教育费附加	46,054.83	39,824.19
其他税费	787.26	
<b>合计</b>	<b>1,255,260.22</b>	<b>1,537,784.10</b>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余额基本保持稳定，由于郑州新光2014年4月刚刚设立，并拟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从而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因此进行了大量的采购包括采购郑州欣联原有库存，产生较大金额的增值税进项税额，2014年末郑州新光应交增值税-417,284.95元，最终导致2014年末应交税费金额下降。

#### (五)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26,650,000.00	27,000,000.00
<b>合计</b>	<b>26,650,000.00</b>	<b>27,000,000.00</b>

2013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将2010至2012年度公司累计实现可分配利润31,386,697.85元,决定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将剩余可分配利润28,248,028.06元中的27,000,000.00元按现金股利方式分配。

公司股东考虑到公司的近期发展计划如收购特锐达,出于更有利公司发展和保证公司营运资金充足性的角度考虑,上述应付股利尚未进行支付。

#### (六) 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1,098,401.86	99.58	100,000.00	100.00
一至二年(含二年)	4,608.00	0.42		
二至三年(含三年)				
三年以上				
<b>合计</b>	<b>1,103,009.86</b>	<b>100.00</b>	<b>100,000.00</b>	<b>100.00</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提运输费	100,000.00	一年以内	运输费	100.00	否
<b>合计</b>	<b>100,000.00</b>			<b>100.0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郑州欣联	1,000,000.00	一年以内	资金往来	90.66	是
代扣水电费	26,126.97	一年以内	代扣水电费	2.37	是
其他杂项	76,882.89	一年以内、一至二年	杂项指出	6.97	是
<b>合计</b>	<b>1,103,009.86</b>			<b>100.00</b>	

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除郑州新光与郑州欣联的资金拆借款项外,其他主要系应付职工的代垫款项、预提运输费用、代扣水电费等杂项支出。郑州新光由于2014年4月刚刚建立,运营资金相对紧张,因此向郑州欣联拆借资金以用于日常经营,上述资金拆借未签订借款合同,亦未约定利息。

## 八、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重大债务情况（母公司）

### （一）应付账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19,496,459.38	99.04	15,071,433.74	98.37
一至二年(含二年)	24,370.00	0.12	244,056.85	1.59
二至三年(含三年)	159,093.00	0.81	3,165.00	0.02
三年以上	6,357.00	0.03	3,192.00	0.02
<b>合计</b>	<b>19,686,279.38</b>	<b>100.00</b>	<b>15,321,847.59</b>	<b>100.00</b>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2013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乘鹰实业有限公司	涂料	5,935,829.04	一年以内	38.74	否
珠海久立美真空蒸著科技有限公司	涂料	2,241,657.73	一年以内	14.63	否
江阴市房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厂房建造	1,280,000.00	一年以内	8.35	否
东莞市邦固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涂料	687,733.77	一年以内	4.49	否
东莞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涂料	687,258.02	一年以内	4.49	否
<b>合计</b>		<b>10,832,478.56</b>		<b>70.70</b>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采购内容	2014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其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乘鹰新材料有限公司	涂料	8,754,762.58	一年以内	44.47	否
常州钟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膜	2,426,253.00	一年以内	12.32	否
深圳市金彩化工有限公司	涂料	1,105,918.51	一年以内	5.62	否
珠海久立美真空蒸著科技有限公司	涂料	960,608.68	一年以内	4.88	否
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复合纸	841,042.19	一年以内	4.27	否
<b>合计</b>		<b>14,088,584.96</b>		<b>71.57</b>	

### （二）其他应付款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100,000.00	100.00
一至二年(含二年)				

二至三年（含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	-	100,000.00	1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提运输费	100,000.00	一年以内	运输费	100.00	否
合计	100,000.00			100.00	

###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股东权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元）
实收资本（股本）	80,000,000.00	69,151,989.99
资本公积	9,141,483.88	
盈余公积	732,374.23	4,214,793.15
未分配利润	13,067,233.93	10,933,13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941,092.04	84,299,921.45
少数股东权益	8,472,775.38	
股东权益合计	111,413,867.42	

###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公司的对关联方的认定及报告期内的关联方交易全面准确。具体如下：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张学斌	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
何松武	董事、副总经理
沈旦丹	董事
张学庆	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近亲属
郭庆隆	董事
郭维武	董事
施娜	监事
赖俊龙	监事
范龙	监事
新光投资	控股股东
河南金芒果印刷有限公司	新光投资参股的企业
TREASURE ACCESS LIMITED	参股股东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阴光群镭射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参股的企业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参股的企业
东莞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香港光群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K Laser China Group (BVI)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K Laser China Group Holding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Holomagic (BVI)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Top Band (BVI)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Union Bloom (HK)	光群镭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贵欣发展代替张学斌持有股权比例 25% 联通实业持有股权比例 75%
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持有股权比例为 5%
郑州新光	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阴特锐达	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特锐达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张学斌控制的企业
郑州特锐达纸制品有限公司	深圳市特锐达实业有限公司参股的企业
江阴心怡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江阴锐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股东

## （二）关联交易

### 1. 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阴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新光镭射	850	2013-9-23	2014-9-22	是
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	新光镭射	1,000	2014-4-18	2015-4-17	是
江阴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新光镭射	850	2014-9-25	2015-9-24	否
新光镭射	江阴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300	2014-3-19	2014-9-19	是
新光镭射	江阴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700	2014-4-28	2014-10-28	是
新光镭射	江阴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1,000	2014-4-1	2015-3-31	是

2014年4月，新光镭射取得招商银行综合授信额度3,000万元，期限自2014年4月18日至2015年4月17日，其中1,000万元额度由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将江阴市锡澄路285号的房屋产权（澄房权证江阴字第S0017272号）及土地（澄土国用（2010）第11370号）进行抵押担保。

2013年9月，新光镭射取得农业银行最高授信额度850万元，由江阴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014年9月22日该授信额度到期后，公司重新获得上述授信额度，期限自2014年9月15日至2015年9月15日。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信用度项下已使用35万元用于开具5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同时张学斌为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共同提供担保。

公司于2014年4月1日为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保证担保（2014年授字第221140401号），授信额度1,000.00万元，全部用于流动资金周转。

(2) 购销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2014年度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无锡光群	新光镭射	采购设备	312,000.00	24.07	>1
郑州欣联	新光镭射	采购复合纸	6,969,162.40	8.52	>2
郑州欣联	郑州新光	采购存货	7,370,341.36	9.01	>3
郑州欣联	郑州新光	购买劳务	831,739.31	1.02	>4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新光镭射	销售镀铝纸	4,268,905.34	3.83	>5
河南金芒果	新光镭射	销售复合纸	7,241,395.29	6.49	>2
郑州欣联	新光镭射	销售镀铝膜	438,357.09	0.39	>6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2013年度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无锡光群	新光镭射	采购设备	2,264,438.47	83.33	>1

注：1. 无锡光群为实现专业化分工，专注于镭射技术研发，将涂布业务转移至新光镭射，因此将涂布机等设备2013年、2014年逐步转移至新光镭射。采购设备明细、账面价值、成交价格如下：

时期	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价值	成交价
2014年	高真空镀膜设备	1	612,854.04	312,000.00
	<b>小计</b>		<b>612,854.04</b>	<b>312,000.00</b>
2013年	凹版涂布机	1	610,278.23	634,689.36
2013年	凹版涂布机	1	804,000.00	836,160.00
2013年	凹版涂布机	1	539,027.99	560,589.11
2013年	模压机	2	717,836.60	208,000.00
2013年	金杯汽车	1	18,933.23	25,000.00

	小计		2,690,076.05	2,264,438.47
--	----	--	--------------	--------------

2. 为解决郑州欣联同业竞争风险，减少关联交易的目的，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逐步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在郑州新光筹备期间，原郑州欣联对河南金芒果的业务暂由新光镭射代为完成，因此产生关联交易即由新光镭射向郑州欣联采购后，再销售给河南金芒果。新光镭射的采购成本、销售金额分别为 6,969,162.40 元、7,241,395.29 元，毛利率 3.76%。郑州新光成立后，该业务不再发生，由郑州新光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

3. 为解决郑州欣联同业竞争风险，减少关联交易的目的，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逐步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因此郑州欣联将其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按照其账面价值销售至郑州新光。

4. 郑州新光设立后拟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在业务接替的过渡期间，郑州欣联的固定资产尚未转移至郑州新光，因此过渡期间的销售模式为郑州新光采购原料后交由郑州欣联进行加工并支付加工费，加工价格为 1,000 元/吨，2015 年郑州欣联已经将设备逐步转移至郑州新光完毕，郑州新光将自行完成采购、生产及销售，上述交易将不再发生。与特锐达 1,500 元/吨的加工价格相比，上述加工费多计利润约 41.59 万元，影响金额较小。

5. 2014 年上半年新光镭射拟收购特锐达，为保证客户的稳定性，防止客户流失，新光镭射暂时接替特锐达完成对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的销售。新光镭射销售价格为 13,247.86 万/吨，同类型产品与特锐达销售给第三方的价格 13,248.20 万/吨，价格基本一致。

6. 郑州欣联主要从事复合纸的生产，镀铝纸的业务相对较少，该采购主要系采购镀铝膜经过复合后生产镀铝纸，由于郑州欣联镀铝纸业务占比较低，因此该类业务采购金额较少，郑州新光成立后，逐步承接郑州欣联的业务，上述采购将不再发生。该类采购金额较小，不具有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偶发性关联方交易具有必要性，上述关联方交易 1、4、6 项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或影响金额不重大，其他关联方交易未显失公允，因此上述关联方交易合理、公允。

## 2.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4 年度	备注
-------	--------	---------	----

	关联交易主体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无锡光群	特锐达	采购镭射膜	575,358.97	0.70	>1
东莞光群	新光镭射	采购原料	1,512,457.66	1.85	>2
无锡光群	新光镭射	采购原料	209,338.49	0.26	>3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新光镭射	采购电、租金	196,372.28	0.24	>4
特锐达	新光镭射	采购二次膜	86,567.05	0.11	>5
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	特锐达	销售镀铝纸	1,109,495.67	0.99	>6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特锐达	销售镀铝纸	1,892,210.27	1.70	>6
河南金芒果	郑州新光	销售复合纸	12,728,969.27	11.41	>7
无锡光群	新光镭射	销售涂布膜	48,933,110.16	43.87	>8
湖南永安	新光镭射	销售涂布膜	5,759,307.23	5.16	>8
东莞光群	新光镭射	销售涂布膜	491,747.77	0.44	>8

公司的关联交易较多，主要与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特点相关。公司所处印刷行业中的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行业。其产品目前主要的应用领域为烟酒包装产品。整个研究产品的包装行业的生产过程大体需要经过涂布阶段、涂布膜按生产工艺可划分为转移涂布膜和复合涂布膜，客户根据需要将涂布膜经镭射、镀铝等工序后或直接用于生产转移纸或复合纸，转移纸和复合纸经印刷工艺后，最终可应用于烟标、酒标、日用品等各种社会包装产品。目前公司仅从事涂布的生产销售，子公司特锐达、郑州新光从事镀铝纸和复合纸的生产销售。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客户主要是出于公司的下游，如无锡光群、东莞光群、湖南永安主要从事镭射工序，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河南金芒果主要从事印刷业务。因此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是鉴于公司的业务特点，与产业链下游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具体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2013年度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东莞光群	新光镭射	采购原料	1,299,358.97	1.96	>2
无锡光群	新光镭射	采购原料	15,384.62	0.02	>3
特锐达	新光镭射	采购二次膜	342,370.08	0.52	>5
无锡光群	新光镭射	销售涂布膜	61,417,178.16	60.39	>8
湖南永安	新光镭射	销售涂布膜	6,075,631.75	5.97	>8
特锐达	新光镭射	销售涂布膜	3,621,690.09	3.56	>8
东莞光群	新光镭射	销售涂布膜	1,186,060.16	1.17	>8

注：1. 特锐达报告期内的收入主要来自受托加工收入以及镀铝纸产品销售收入，部分镀铝纸产品需要经过镭射后再进行复合，因此特锐达向无锡光群采购镭射膜后进行生产。

2. 公司向东莞光群主要系采购胶水，向东莞光群采购胶水主要系用于生产后续需要烫金工艺的涂布膜，该胶水系由东莞光群从国外进口后再销售给公司，目前公司正在与东莞光群协商由公司直接进口该胶水，从而减少关联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莞光群主要采购的是 706HJ 型号胶水，由于该胶水与国内胶水性能差别、价格不具有可比性，同时公司也未向其他第三方采购该种胶水，该胶水价格横向不具有可比性。纵向比较该胶水的采购价格，2013 年、2014 年此胶水采购的平均单价分别为 73.08 元/kg、74.78 元/kg，公司未通过关联方采购进行利润调节。

3. 公司向无锡光群主要系采购胶水，向无锡光群采购胶水主要系用于生产无锡光群特有产品（烫金产品）使用其指定的胶水，由公司向其买后再进行涂布生产，该业务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 15,384.62 元、209,338.49 元，金额较小。

4. 新光镭射租用部分特锐达员工宿舍，因而向其支付租金及电费。该部分关联交易金额较小。

5. 新光镭射向特锐达回收利用二次膜进行涂布生产，该交易 2013 年、2014 年 1-6 月金额分别为 342,370.08 元、86,567.05 元，金额较小。

6.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为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两家公司主要从事包装材料印刷处于行业下游，特锐达主要向上述两家公司销售镀铝纸，报告期内主要销售产品金额、价格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销售额	数量 (吨)	单价	销售额	数量 (吨)	单价
A 产品	1,968,345.83	138.14	14,249.29	2,987,253.65	200.07	14,931.04
B 产品	1,024,073.69	63.48	16,131.24	1,302,411.17	81.46	15,988.35
C 产品	1,892,755.60	155.79	12,149.08	2,478,702.90	187.1	13,248.01
合计	4,885,175.12	357.41	13,668.10	6,768,367.72	468.63	14,442.88

上表中 C 产品 2014 年的销售价格与第三方的价格 13,248.20 万/吨，基本一致。由于特锐达报告期内的业务收入规模较小，因此 A、B 产品仅销售给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两家公司，无横向可比价格。2013

年、2014年A、B两种产品价格基本保持稳定，未出现重大波动，公司未通过关联方交易调节利润的情况。

7. 2014年对河南金芒果的销售收入12,728,969.27元，全部是由郑州新光完成的，河南金芒果主要从事印刷业务处于产业链的下游，郑州新光承接郑州欣联的原有业务直接向河南金芒果进行销售复合纸，2014年实现收入12,728,969.27元，成本10,620,220.69元，毛利率水平16.57%。与上市公司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65）2013年毛利率相比，其复合纸毛利率水平分别为17.18%，基本持平。

8. 无锡光群、东莞光群、湖南永安系由公司参股股东Treasure Access参股或控股的企业，上述三家企业主要从事膜压环节，属于公司的下游环节，因此公司向其销售涂布，然后由其进行膜压。东莞光群、湖南永安由于地理位置原因，出于运输成本、时间成本考虑，已经逐步自行进行涂布生产，因此向新光镭射的采购量有所下降。无锡光群出于专业化分工优势考虑，拟专注于膜压技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报告期已将涂布设备转移至新光镭射，因此无锡光群与新光镭射的关联交易金额重大。公司的产品型号繁多，工艺不尽相同，上述参数均会对产品价格产生影响，同时由于产品单价较低，造成公司产品组合众多，价格相差较大。由于公司关联方销售占比较高，造成某些同一工艺同一规格的产品只销售给关联方客户的情形，因此无第三方可比价格。从历史价格比较，2014年产品销售额超过100万的产品价格与2013年相比，结果如下：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2014年销售额	2014年单价	2013年销售额	2013年单价
无锡光群	A产品	4,798,180.15	0.52	5,966,738.34	0.52
无锡光群	B产品	3,793,035.66	0.48	3,584,769.88	0.49
无锡光群	C产品	2,334,237.28	0.55	2,851,928.91	0.55
无锡光群	D产品	1,446,749.06	0.49	2,173,894.89	0.52
无锡光群	E产品	1,068,586.71	0.47	1,246,899.99	0.47
无锡光群	F产品	1,035,017.30	0.58	1,625,327.89	0.58
	<b>小计</b>	<b>14,475,806.16</b>		<b>17,449,559.90</b>	
东莞光群	G产品	491,747.77	0.48	710,971.96	0.51
	<b>小计</b>	<b>491,747.77</b>		<b>710,971.96</b>	
湖南永安	H产品	3,189,584.95	0.78	2,490,482.97	0.80
湖南永安	I产品	1,921,561.55	0.47	402,133.12	0.51
	<b>小计</b>	<b>5,111,146.50</b>		<b>2,892,616.09</b>	
	<b>合计</b>	<b>20,078,700.43</b>		<b>21,053,147.95</b>	

关联交易从历史价格比较,报告期内重大关联交易价格基本稳定或呈现下降趋势,与终端市场低迷价格下调的趋势保持一致,未见明显有失公允或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利润的情况。

综合上述,上述交易无论系行业内上下游业务合作或具有一定历史原因,均具有必要性。关联交易公允性方面,除 1、3、4、5 项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重大外,其余关联方交易经过与第三方价格比较、比较历史销售价格水平、同行业毛利率水平比较等方法,未有公司通过关联方调节利润或价格显示不公允的情形。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合理、公允。

偶发性关联交易中关联方对公司的借款进行担保额增加了公司的现金流量,满足了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关联购销交易增加了公司收入及利润,公司关联交易占比较高,公司对关联方存在一定的依赖。

###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元)	占该项目 总额的比例 (%)	账面余额 (元)	占该项目 总额的比例 (%)
应收账款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18,422,484.15	33.44	22,115,358.91	53.20
	河南金芒果印刷有限公司	9,547,333.35	17.33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4,614,119.05	8.38	999,301.20	2.40
	江阴联通实业有限公司	698,109.94	1.27		
	江苏联通纪元印务有限公司	402,419.01	0.73		
	江阴特锐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3,301,693.02	7.94
合计		<b>33,684,465.50</b>	<b>61.14</b>	<b>26,416,353.13</b>	<b>63.54</b>
预付账款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15,384.62	0.76	15,384.62	0.41
合计		<b>15,384.62</b>	<b>0.76</b>	<b>15,384.62</b>	<b>0.41</b>
其他应收款	张学斌	470,000.00	47.71		
合计		<b>470,000.00</b>	<b>47.71</b>		
应付账款	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2,831,162.86	12.21		
应付账款	东莞光群雷射科技有限公司	752,443.86	3.24	687,258.02	4.49
应付账款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141,648.00	0.61		
合计		<b>3,725,254.72</b>	<b>16.07</b>	<b>687,258.02</b>	<b>4.49</b>
其他应付款	郑州欣联包装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90.66		
	无锡光群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4,608.00	0.42		
合计		<b>1,004,608.00</b>	<b>91.08</b>		

2014 年末对张学斌其他应收款系子公司特锐达对实际控制人张学斌资金拆借款，截至 2015 年 2 月末，上述款项已归还。上述借款未签订借款合同，也未约定利息。

2014 年末对郑州欣联的其他应付款余额系资金拆借款项，郑州新光由于 2014 年 4 月刚刚建立，运营资金相对紧张，因此向郑州欣联拆借资金以用于日常经营，上述资金拆借未签订借款合同，亦未约定利息。

#### **（四）关联交易必要性**

具体请参见本章“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情况，且资金使用并不收取利息，上述款项已全部收回。有限公司章程并未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新光镭射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能严格遵守公司相关规章制度，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 **（五）关联交易定价方法及公允性**

具体请参见本章“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之“（二）关联交易”。

####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前，对于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行为并没有制定特别的决策程序，存在不规范现象。

##### **2.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于 2014 年 4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生效。根据该办法，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含 5%）的关联交易，应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除外）金额在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含 0.5%）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



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与关联法人进行的金额低于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法人进行的金额高于 100 万元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与关联自然人进行的金额低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授权公司总经理决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公司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就需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全体股东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 十一、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二）或有事项

截至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十二、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于2014年3月经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2月28日，并出具了苏华评报字（2014）第3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用于公司整体变更。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象为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市场价值，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1,401.27万元，比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价值8,914.15万元高出2,487.12万元，增值率为27.90%。

2014年8月，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支付1,963.5万元收购上海绿新持有特锐达75%的股权。2014年9月，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此次收购所涉及特锐达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6月30日，并

出具京信评报字（2014）第186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象为特锐达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特锐达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6月30日所表现的公允市场价值为4,013.58万元，比账面净资产增值684.25万元，增值率20.55%。

###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3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将2010至2012年度公司累计实现可分配利润31,386,697.85元，决定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将剩余可分配利润28,248,028.06元中的27,000,000.00元按现金股利方式分配。

公司股东考虑到公司的近期发展计划如收购特锐达，出于更有利公司发展、保证公司营运资金充足性的角度考虑，上述应付股利尚未进行支付。

###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一）郑州新光

#####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郑州新光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六大街134号	有限责任	5,000,000.00	100.00	100.00

##### 2. 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105,585.26	
负债总额	8,715,783.12	
所有者权益总额	6,389,802.14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2,728,969.48	
利润总额	1,853,551.79	
净利润	1,389,802.14	

## (二) 特锐达

###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公司性质	注册资本(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特锐达	江阴市锡澄路 267 号	有限责任	1,200,000*	75.00	75.00

\*注：特锐达注册资本为 120 万美元。

### 2. 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891,583.54	
负债总额	2,538,169.73	
所有者权益总额	29,353,413.81	
项目	2014 年 7-12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8,073,194.01	
利润总额	152,425.55	
净利润	71,809.64	

## 十五、风险因素

### (一) 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的制度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财务管理制度不健全，部门分工不明确，未依照《公司章程》规定按时召开董事会定期会议，部分股东会会议文件缺失等。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改制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是股份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而公司管理层对于新制度仍在学习和理解之中，对于新制度的贯彻、执行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

应对措施：自 2014 年 6 月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

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等制度规则。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能够从制度层面保证现有公司治理机制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同时也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事项均进行了相应规定。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规范运行的效果还需观察。

## （二）员工社保未全部缴纳的风险

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含子公司）合计员工 149 人，17 人未缴纳社保，其中有 6 人为退休返聘人员、5 人已在户口所在地或其它居住地缴纳，还剩余 6 人未缴纳主要系其本人自愿放弃缴纳，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公司上述行为存在被相关部门处罚的风险。

应对措施：实际控制人承诺，若公司因上述人员未缴纳社会保险，而造成公司被行政部门处罚时，实际控制人愿意以自有资金承担上述罚款。同时，公司计划与员工协商，尽可能获得员工同意，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

##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纸包装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薄膜、纸张、铝箔、涂料等，该等材料占产品成本比重较高，主要受原油、纸浆等价格波动的影响。由于影响上游原油、纸浆等价格的因素较为复杂，使得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走势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将影响公司的营业成本，进而影响利润水平。虽然公司采取了调整原材料库存等措施应对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但仍无法保证能够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产品成本的影响。因此，若未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确保产品性能的前提下，加强研发投入、改进工艺、提高产品合格率，以控制产品成本；调整产品结构，开发符合市场需求和具有高附加值的产品，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保证公司收益水平；加强采购环节管理，合理保持原材料库存，适时适量购买，降低采购成本。

## （四）宏观政策调控的风险

公司目前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烟标类包装材料，而该类产品的需求局限于卷烟行业。我国卷烟产销量受国家计划指标的调控，且 2012 年中央出台关于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后，卷烟行业发展趋于平稳。若未来宏观政策继续加大对三公消费尤其是高端卷烟消费的限制，或者公司未能在其他应用领域实现快速增长，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调整产品和客户结构，开发日用品、化妆品、酒标等应用领域，提高公司上述产品领域的收入比重；加强市场开拓，扩展公司销售区域，保持公司在烟标材料领域的市场地位。

#### （五）客户集中,对关联方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大,且占比较高,2013 年、2014 年向关联方销售合计分别为 72,300,560.16 元、82,863,498.09 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 71.09%、74.30%。其中向无锡光群 2013 年、2014 年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61,417,178.16 元、48,933,110.16 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比重 60.39%、43.87%。客户相对集中,且对关联方存在依赖。

应对措施：由于公司主要专注从事涂布膜的生产、销售、研发，处于产业链的前端，且系产业链中的单一环节，与国内上市公司如上海绿新、汕头万顺等相比，其均实现产业链的上下游整合，公司的产品结构相对单一，因此造成公司的关联方销售金额较大，占比较高，对关联方存在依赖。目前，公司已收购特锐达、设立全资子公司郑州新光，逐步向产业链的下游延伸，完善产业结构链，加强业务整合能力，母子公司之间形成业务互补，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公司正加大资金投入，研究、开发新产品，产品主要应用于箱包、牙膏盒和装饰材料，包括拉杆箱和铝塑板等，为公司保持业务增长提供保障。上述措施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短期内仍存在对关联方的依赖。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较大的推动和促进作用。如果未来国家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或公司未能满

足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例如研发费用占比、技术研发人员占比等）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不能享受 15%税率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将保持目前的自有核心技术、产品服务范围，并在合理范围里积极提高研发人员数量、持续研发能力、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比例、高新技术产品收入占比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以确保公司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

## 第五章有关声明

### 一、公司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张学斌 张学斌

沈旦丹 沈旦丹

何松武 何松武

郭庆隆 郭庆隆

郭维武 郭维武

全体监事签字：

施娜 施娜

赖俊龙 赖俊龙

范龙 范龙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学斌 张学斌

何松武 何松武

张学庆 张学庆

张巍 张巍

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1日

##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黄瑞国 黄瑞国

项目组成员：黄瑞国 黄瑞国

王 晶 王晶

周 寅 周寅

法定代表人签名：

孙树明

孙树明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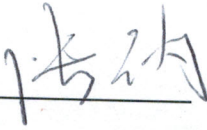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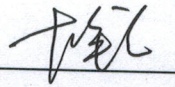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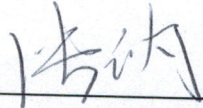
张讷



古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张讷



上海市协力（无锡）律师事务所



2015年7月21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健



狄春雨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吴卫星

吴卫星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7月21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新光镭射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钟才莉



王小妮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兵

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7月21日

## 第六章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